

靈修

讀經月刊  
2023-11

求上帝

施恩憐憫



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  
The C & M Alliance Wah Kee Church

# 靈修習慣運動

## 宗 旨

本堂推動靈修習慣運動，並編撰《靈修月刊》，旨在幫助每一位信徒養成每日靈修的習慣，加深信徒對聖經真理的學習，從而改進我們與神的關係。

## 內容特色

1. 釋 經 : 詳細解釋經文意思、鑰詞，幫助信徒掌握經文的不同信息。
2. 思 想 : 透過一些啟發性的問題，引導信徒明白經文與自己的關係，並加以實踐應用。
3. 重點禱告 : 藉著不同方面的禱告，包括個人、群體、社會等，將不同需要交託給神，求神看顧、帶領，從而經歷神的保守。

## 重點禱告：

### 教會：

1. 為聘請堂主任及青少年傳道祈禱，求主差派及預備合適的牧者帶領教會。
2. 為祈禱組退修日營後，參加者依然透過屬靈操練，學習堅持親近主，成為生命的一部份。
3. 為聖工聯席會議後之跟進祈禱，求主帶領教會計劃新一年安排，能建立群體彼此間的屬靈生命，學習以盼望及敬醒的心，等候主再來。

### 社會服務：

服務中心將於 11 月開展「樂靈歡聚」長者外展融合事工，為長者開設栽培小組，讓他們認識信仰。感謝主預備了 15 位姊妹加入義工團隊參與服事，唯小組參加者男女皆有，求神感動弟兄參與其中，並帶領同工及義工有美好的配搭，成為主喜悅的團隊。

### 世界：

1. 阿富汗西部赫拉特省過去在一星期內先後發生多次六級以上的淺層地震，死亡人數逾千。求天父憐憫，使當地政府做好救援工作，受傷得醫治，死難者家屬得安慰。
2. 求主憐憫以巴局勢！求主保守戰爭早日止息干戈。求主醫治受傷者的身心靈，安慰及加力予倖存者，求主保護身處災區的救援人員得平安。求主帶領各國領袖從中斡旋，能促進和平。

## 宣教

### 1. 許樹寧傳道：

他浸藥治療已完畢，並於 3/11 覆診檢查。求主保守及帶領不再復發。為 9-12/11《倖存者》在藝術中心演出，求主帶領排戲並賜下訊息，在排練時間緊迫下，求主的話釋放他的壓力。求主賜下信息，於 19/11 澳門訪宣崇拜證道及下午探訪短講中，能釋放主的話。求主帶領 27/11-22/12 的馬島行程已訂機票，求主帶領在當地的事奉。

### 2. 劉樹森牧師師母：

感恩劉牧師師母已從南韓返回台，這次行程看到幾個地區面對的實況，並決定於 11 月中在台有延伸工作。求主保守下月中差會幾個地區的領袖來台有四天領袖培訓，求主引領劉牧師一切培訓工作的預備，能幫助赴會者更明白宣較理念，以及僕人領袖的概念教導給下一代。記念劉師母有嚴重牙患，昨天脫了 4 隻牙齒並做了小手術，兩周後才拆線，前面還有漫長的治療。求主保守及醫治，又讓她的飲食習慣慢慢適應。

### 3. 知行合一：

感恩印度太太答應參與阿知的一對一指導(Christian coaching)，並主動提出比原來更長的指導時期。求主賜福她們對談的時間並關係的建立。感恩他們已買了架很合用的二手車，比之前看中的更好、價錢也更平。求主保守阿行能熟習操作，特別是泊位，現已開始用車接送子女上學，望可減省時間。

### 4. 差傳部：

為 19/11 澳門訪宣祈禱，求主感動弟兄姊妹的參與，從中認識及實踐差傳，並保守籌備工作一切安排。

十一月一日

## 大衛永恆之約

靈修經文：撒下 7:8-17（參 7:1-29）

釋經：

大衛的王位已得以鞏固（五 1-3），他也佔領了耶路撒冷作為以色列國的首都（五 6-9）；他亦有眾多的後裔繼承及延續王朝的壽命（五 13-16）；他用名貴堅實的香柏木為自己建造了皇宮（五 11），及將約櫃帶回京城耶路撒冷（六 17）。那麼，大衛還有甚麼可做的事呢？古近東一帶的君王為要證明其王權的合法性，都會為所信奉的神祇建殿，以樹立「君權神授」的權威。國家太平富庶時正是建造殿宇的最佳時機。「耶和華使他平靜，不被四圍的仇敵擾亂」（1a 節）。大衛在國泰民安的盛世，住在安舒的宮中時，萌生為耶和華建殿、將約櫃擺放其中的良好意願（2 節）。

約櫃從西奈到耶路撒冷幾經波折，停留在以色列地的各主要城市，包括吉甲（書五 1-10）、示劍（書八 30-35）、伯特利（士二十 26）、示羅（撒上三 3）及基列·耶琳（撒上六 21），後稱巴拉·猶大（撒下六 2）。最後，大衛將約櫃帶到耶路撒冷，只欠缺一個穩定、高大輝煌、名聲遠及萬邦萬國的聖殿來安置耶和華的約櫃（代下二十二 5）。大衛與先知拿單分享他的心願，拿單見到耶和華與大衛同在，認為大衛的想法必合乎上帝的意旨（3 節）。誰知耶和華向拿單顯現說話，要他向大衛解釋關乎建殿的事情。

首先，上帝指出祂的約櫃一直都在會幕和帳幕中行走（6b 節），祂是超越萬有，不會被人操控，更不會被人手所造的殿宇限制。後來大衛的兒子所羅門也明白這個道理，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容納你（耶和華），何況我所建的這殿呢？」（王上八 27b）。其次，耶和華並沒有主動要求大衛為祂建殿，就算要建造聖殿，大衛也非適當的人選。這裏沒有解釋原因。大衛後來自白（代上二十二 8；二十八 3）及兒子所羅門也指出（王上五 3），原因是他流了許多人的

血，不宜為耶和華建殿。上帝告訴大衛就算要建殿，也必須由上帝主導和按祂的條件。祂已揀選了合適的人選，就是大衛的後裔(13節)、繼承王位的所羅門來完成這件偉大的工程(王上六1)。

上帝給予大衛的信息，簡單撮要記述在七章8至17節，學者認為這是著名的「大衛之約」，像國家憲法那麼重要。大衛之約跟上帝與挪亞(創九8-17)、亞伯拉罕(創十二1-3)、摩西及以色列人在西奈山所立之約(出二十)是一脈相承的。大衛之約的特點是強調上帝向接受者的責任和祂的應許，極少提及接受約者的責任。若大衛的後裔違約背叛，他們會受到懲罰，但卻不會被拒絕及摒棄(14b-15節)，國位仍會延綿下去。換言之，大衛之約強調上帝無條件的恩典，完全是祂主權的揀選，讓大衛及其後裔繼續管治以色列國(9-10、21)。而這管治的延續最終在耶穌基督身上完全應驗(路一32-33)。

最後，整段敘事中最少有十五次出現的「家」(*bayit*，英文：*house*)這個字，分別譯作：宮中(1、2)、殿宇(4、6、7、13)、家室(11、27)、你的家(16)、我的家(18)、僕人的家(19、25、29)。這字是一個雙關語(*wordplay*)，有殿宇、房子、家室及王朝的意思。簡言之，大衛想為上帝建造殿宇，但事實上是上帝要為大衛建立他的王朝！

**思想：** 上帝的意念非同大衛的意念，上帝的道路高過大衛的道路(參賽五十五8-9)。大衛從拿單口中知道上帝的心意，他謙卑順命地接受(18-29節)，更發現到上帝給他的是超乎他所想所求的(弗三20)。當我們的意願跟上帝的旨意不同時，我們是否甘心降服上帝，深信祂的安排是最好、最美，更是超乎我們所想所求的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二日

## 上帝使大衛得勝

靈修經文：撒下 8:1-6（參 8:1-18）

釋經：

第七章記載大衛在宗教生活上的巔峰，第八章就轉到戰爭和流血事件。這一章可說是延續第五章的事蹟。第八章的敘事被稱為「勝利的目錄」。這段敘事可分為兩段：大衛的軍事行動（八1-14）及大衛的政府要員（八15-18）。

上帝曾應許大衛使他的名為大（七9）、使他平靜，不受仇敵攪擾（七11），及永遠堅固他的國（七11-13）。首兩個應許在第八章的敘事中應驗了！大衛的王國不斷擴張，他制服西邊的非利士人（1節）、奪了東邊摩押人之地（2節）、拿取東北邊瑣巴的王權和臣服亞蘭人（3-8節），北邊的哈馬都來向他請安祝福（9-10），又制服東邊的以東（13-14）等。大衛的戰果全因「耶和華都使他得勝」（6b、14b節）。

讀者細讀這段軍事擴張記錄中的流血和殘酷事件，也許會感到有點困惑。這裏有幾方面需要澄清。

首先，大衛攻打一直與以色列為仇的頭號敵人非利士人可以理解（1節），但摩押人與大衛關係良好，大衛逃亡時曾得到摩押的蔭庇（撒下二十二3-4）；再且，大衛的曾祖母路得也是摩押的女子（路四21-22），他攻打摩押確實使人費解。但更難理解的是他使摩押人躺在地上「用繩來量，量二繩的殺了，量一繩的活著」（2b節）。大衛讓那些年輕人（一繩的）活命，卻處決了那些年長的（二繩的）。學者認為是為了威懾、削弱摩押人的勢力，及難以容納太多的俘虜。再且，讓年輕的存活亦可保證每年源源不絕的貢物來朝。

其次，大衛為何要將戰馬蹄筋砍斷（4節）？原因可能有兩個：第一，以色列人那時仍是在山上作戰的民族、少用馬車，砍斷蹄筋可減少敵人的戰鬥能力。第二，大衛可能是遵守耶和華的吩咐，以色列的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申十

七16)。無論是何原因，戰爭始終是殘酷的，人與動物都會遭殃。古代沒有現今國際性的公約條文，如日內瓦公約(1949)中列出的戰爭罪行。我們也不能用現代的倫理角度衡量古代的戰爭。大衛的所為顯明是軍事上的策略。

最後，大衛既非利未人，為何「大衛的眾子都作祭司」(18b節)呢？有認為這祭司名銜是基於大衛認為家中的男性承襲了麥基洗德的祭司體系(詩一百一十四)。然而，較為合理的是敘事者並非指祭司職位，而是在宗教架構裏服事的人，如御用官員。因為在歷代志的官員名單中，大衛的兒子是在「王左右作領袖」(代上十八17b)。再且，聖經並沒有記載大衛的兒子們執行祭司的職責。

這段敘事確實使現代讀者感到陌生艱澀；「耶和華都使他得勝」(6b、14b節)這句話，刻意安插在三段詳盡單調的敘事的轉接位置(八1-6、7-14、15-18)，目的是要指出誰使大衛得勝。大衛盡上他的本份，耶和華賜福給他。不但如此，大衛雖沒有福份為耶和華建造聖殿，他卻將從敵人那裏奪得的金銀銅器皿(8-11節)留下，供所羅門建殿之用(代上二十二8；二十八3)。

**思想：** 上帝對大衛的應許必定會兌現。但大衛也要竭盡己力履行當行的責任。這正顯明「恩典賜予」和「人的責任」微妙不可分割的密切關係。大衛更透過奪來的擄物獻給上帝，表明一切全屬於耶和華。我們在這敘事上學到了甚麼功課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三日

## 信守承諾的大衛

靈修經文：撒下 9:1-8（參 9:1-13）

釋經：

學者從文學、主題、佈局的角度認為撒母耳記下九章到列王紀上二章屬於一個完整的單元，並稱此段敘事為「宮廷歷史」（Court History）或「王位繼承敘事」（Succession Narrative）。這段敘事是要回答誰將會繼承大衛的王位（王上一 27b），當中詳細記載了大衛的宮廷事蹟、宮廷內鬥、兒子叛變，幾經波折，最終由所羅門繼承大衛的王朝，並且「國度在所羅門的手中鞏固了」（王上二 46b）。

第八章記載耶和華施恩給大衛，將他的仇敵逐一剪除。現在大衛在太平盛世時，想起了他的盟友約拿單的後裔，要履行承諾，施恩給約拿單的後裔。於是他對洗巴說：「掃羅家還有沒有剩下的人？」（1a、3a）。掃羅的僕人洗巴被召到大衛面前，他第一句話就是要凸顯米非·波設「雙腳是瘸腿的」（3c 節），即沒有資格為王者。這似乎顯出他的懼怕與擔心，因為古近東的君王戰勝後都會將前朝的後裔一併剷除消滅。洗巴的懼怕也非毫無根據，因為大衛也將掃羅的子孫交付給基遍人手中（撒下二十 1-14）。

有學者推測大衛恩待掃羅的子孫或許基於政治上的考量，為贏取北國便雅憫支派的人心回歸，因此，以色列國後來分裂為南北兩國時，便雅憫支派支持猶大支派抗衡其餘的十個支派。這個推論難以證實，但大衛真心誠意、信守與約拿單立的盟約是顯而易見的。大衛是因他摯友的緣故恩待了米非·波設（1、3 節）。或更準確的說，是因大衛在耶和華面跟約拿單立了約，現在要照上帝的慈愛恩待米非·波設（3 節）。大衛不單將屬於掃羅的田產歸還給他，還要求洗巴及其僕人為他效力，耕種田地供應他一切的需要（9-10 節）。米非·波設更成了大衛宮中的上賓，可常與大衛同席吃飯（7b、10b、11b、13a 節）。這幅與王共宴的圖

畫帶來無限的感慨，大衛跟掃羅王同席時差點兒就喪掉性命(撒上十八 2、11)，但米非·波設與大衛王同席卻得到王的恩寵與眷祐！

另邊廂，米非·波設得到恩待，並非他自己有甚麼功勞而獲得，正如第五日的靈修所指出的，按律法，瘸腿的是沒有資格繼承王位的(申十五 21；利二十一 18)。僕人洗巴刻意指出米非·波設是兩腳瘸腿的(3c、13b 節)，在人前可說是沒有甚麼價值可言。米非·波設又戰兢、又懼怕地朝見大衛，「臉伏於地叩拜」(8b 節)。掃羅和約拿單死時，米非·波設才五歲(四 4)，大衛攻取耶路撒冷時，他大約是十二歲，而現在他已有一個兒子(12 節)。因此，他那時應約是二十歲的成年人。一個雙腳瘸腿的成人要屈身下拜確實是一件非常艱辛的動作。但他除了是約拿單的兒子這個身份之外，還有甚麼資格配得上可以朝見以色列的君王大衛，更蒙恩寵呢？根本一點兒都沒有，只有照他本相來到大衛面前乞求恩典。

**思想：** 正如「照我本相」(Just as I am)這首詩歌其中一節說：「照我本相，無善可陳，惟你流血替我受懲，並且召我就你得生，救主耶穌，我來，我來！」我們真的乏善可陳，只有照我們的本相來到上帝面前乞求恩典。上帝在耶穌基督裏與我們所立的約是永久不變的；祂不但為我們擺設筵席，祂的慈愛更一生一世隨著我們。這是何等寶貴的應許，值得我們謹慎享用及珍惜。

**我的禱告：** \_\_\_\_\_

---

**為教會禱告：** \_\_\_\_\_

---

十一月四日

## 施恩與報恩

靈修經文：撒下 10:1-5 (參 10:1-19)

釋經：

研讀撒母耳記下要留意它不一定是依照時序(chronological)敘述。有學者認為撒母耳記下八章、十章並非按時序，而是按分類或主題(thematical)記載，意即較後經文的事蹟，其發生時間比之前記載的事還要早。從這角度，今天的經文(第十章)敘述以色列人跟亞捫人爭戰(十 1 至十一 1，及十二 26-31)的記述形成一個同心圈(Concentric Circle)，中間的十一及十二章記載了大衛與拔示巴的事件。

學者認為第十章的敘事有兩個主要目的：第一，敘事者的興趣並非在於跟亞捫人的持續爭戰事蹟，而是用大衛公開生活的場景，引導讀者認識大衛達到權力頂峰時，墮入與拔示巴犯罪的事件。第二，大衛怎樣以上帝的恩慈和憐憫恩待約拿單的後裔米非·波設，他同樣以恩慈回報曾經施恩給他的亞捫王的後裔。

可是，事情的發展卻不符預期，反而因亞捫王拿轄的兒子哈嫩聽從年青諫官的意見去羞辱大衛派遣的大使，引致大衛要派遣他的大將約押和約押的兄弟亞比篩去攻打亞捫和亞蘭的聯軍。大衛最後還要親自出征，擊退並臣服亞蘭軍，以致他們不敢再幫助亞捫人(19 節)。此時此際，周邊敵人不是被擊退，就是被臣服，因此，大衛的權力可說是達到頂峰。再且，這段敘事中「派」(*šlh*)這個詞頻繁出現(2、3 [2x]、4、5、6、7、16)，顯示大衛已大權在握，一切都由他親自指揮、親自下命令。

大衛在這段以色列的黃金時期，對曾施恩給他的亞捫王拿轄的後裔報恩。亞捫位於約但河以東，京城位於拉巴(十二 26)，即現今約旦的首都安曼。亞捫曾被掃羅打敗，臣服於

以色列(撒十一 1-11)。學者推斷大衛在逃避掃羅的時候極有可能得到亞捫的庇護。有云：「敵人的敵人就是朋友」。亞捫王包庇掃羅的敵人大衛，有助抵消掃羅的勢力。大衛就在拿轄死後(1 節)，派使臣去安慰新王哈嫩，誰知被誤解為是要來試探亞捫的虛實，乘勢攻打亞捫。

大衛的使者不單得不到禮遇，反而受到極大的侮辱。他們的鬍鬚被剃去一半，袍子也被割斷下半截，露出了下體(4b 節)。鬍鬚是猶太人男性的象徵，他們只會在宗教誓言(民六 9)、醫療評估(利十三 33)及哀悼時(拉九 3; 伯一 20)才暫時剃去鬍子；袍子被割斷、露出了下體就更是極度嚴重的羞辱。亞捫人羞辱大衛派來的使者，在外交禮節上即是直接羞辱大衛王。因此，戰爭是不可避免的後果。

大衛雖然權力已達到頂峰，他仍愛護關懷他的下屬的感受。他吩咐派去的使者們不用急忙直接返回京城耶路撒冷，先在耶利哥停留，給他們有足夠時間處理受辱的傷痛，待鬍子長出來後才回京朝見大衛。

**思想：** 大衛一心回報曾施恩給他的亞捫王的後裔，但得到的是誤解和侮辱。試代入大衛的處境，你會有何反應？試想想信實的上帝不斷施恩看顧你，你對祂又應有甚麼回應呢？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五日

## 一個愚蠢的決定

靈修經文：撒下 11:1-6（參 11:1-27）

釋經：

這一章記述大衛與拔示巴的事件，正是大衛從高峰墮下的開始，從蒙受祝福急轉到受咒詛的人生。這全因為一個草率愚蠢的決定。大衛先與人妻通姦，繼而掩飾罪行，隨後下令約押陷害忠臣，最終使烏利亞和無辜的士兵戰死沙場。大衛在此事上犯下了十誡中的第七誡（姦淫）、第十誡（貪戀人的妻）及第六誡（謀殺）的罪行。大衛往後發生家變、多災多難的折騰生活全由一個草率愚蠢的決定開始。讓我們細看整個犯罪過程是怎樣發生的。

首先，大衛遇到試探正是在他權力最高峰時。他作為以色列的君王，本應身先士卒、領兵打仗（撒上八20），可是，他自己卻留在耶路撒冷（1節）。有云：「無所事事的手是魔鬼的工場。」大衛睡到黃昏才起床，百無聊賴，就在王宮的平頂上散步，看見一個婦人沐浴。「這婦人容貌非常美麗」（2c節）。聖經只用「美麗」形容利百加（創二十六7）、亞實提（斯一11）和以斯帖（斯二7），但這裏卻加上「非常」美麗來形容拔示巴。可見，她確實美艷動人。無怪乎大衛見到拔示巴就神魂顛倒，被她的美貌及動人的姿態吸引，停留享受眼目的情慾，進而有所行動！

耶和華曾吩咐君王要守三大法則：不增加馬匹、不增添財富及不多立妃嬪（申十七14-20）。大衛在前兩項都謹守，卻在第三項上軟弱跌倒。誠然，昔日君王娶妻立妾確有與鄰邦結盟的政治因素，但多立妃嬪卻非耶和華的心意。正所謂「冰凍三日，非一日之寒」，敘事者似乎早已暗示大衛的問題，兩次提到他日漸強盛時（撒下三1；五10、12），隨即都是提到后宮人數增加（撒下三2-5；五13-16）。

其次，大衛心動化為行動，派人打聽那婦女是誰。侍從匯報說：「她不是以連的女兒，赫人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嗎？」

(3b) 希伯來人介紹已婚婦女時慣常只提她的丈夫，極少提到她的父親，侍從的報告超越傳統習慣，似乎有間接溫馨提示的含意，即那婦人出生名門又是有夫之婦，她的丈夫是大衛忠心可靠的勇士之一（撒下二十三39，代上十一41），她的父親也是一樣（撒下二十三34）。可是，大衛的心已被那非常美麗的拔示巴吸引，認為「鄰家的草分外青」。婦人隨即被帶到大衛的宮中。「那時她的月經剛潔淨，大衛與她同寢」（4b節）。月經完了正是最易受孕之時，烏利亞那時正在戰場上，因此，拔示巴的懷孕必與大衛有關。

隨後，大衛為了掩飾自己的罪行，召烏利亞回宮，並鼓勵他說：「下到你家去，洗洗腳吧！」（8b節）「洗洗腳」是與妻子同房的委婉語。然而，烏利亞忠誠、奉公守法，戰爭期間不與妻子同房（申二十三9-10），以致大衛兩次計謀都不能得逞。於是，大衛進而想到藉敵人的手剷除忠心耿耿的烏利亞。烏利亞在不知情下帶著自己的「死刑令」給約押。約押為使陰謀不容易被揭發，就略略更改了大衛的命令，讓其他的士兵也與烏利亞一同在敵人的城牆下被殺。

大衛曾為掃羅及押尼珥的死難過，並公開悼念（撒下一11-27；三31-39），現在卻對一位忠臣之死，安慰約押說：「不要為這事難過」（25b節）。這句話可直譯：「不要讓這件事在你眼中看為邪惡」。這跟敘事者指出「但是大衛所行的這事、在永恆主看來就是大壞事」（27b節）《呂》大相逕庭。可見，大衛在此事上已經犯了大罪、泥足深陷，令耶和華非常傷痛，後果就更不堪設想！。

**思想：** 有說：「情慾的試探只可逃避，不可面對」（參提後二22）。先祖約瑟是一個勝過情慾的典型例子。雅各提醒我們「每一個人被誘惑是因自己的私慾牽引而被誘惑的。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一14-15）情慾的罪由挽留惡念開始，進而慢慢成長，然後化為行動，結果就生出罪來。雖然我們不能防止惡念在頭上飛過，卻可以不讓它滯留腦中。當遇到情慾的試探，只有一策，就是走為上策！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六日

## 你就是那人！

靈修經文：撒下 12:1-7a

### 釋經：

學者楊百德(Ronald F. Youngblood)指出十一、十二兩章在文學上呈現一種扇型結構；扇的軸心位於十一章 27 節下，即「但大衛做的這事，耶和華的眼中看為惡。」耶和華對大衛所做的事極不喜悅，祂要追討大衛的罪，於是差派先知拿單到大衛那裏，與他對質。大衛為滿足自己的慾念，濫用了王的權力，派僕人打聽、把拔示巴接來(3、4 節)、派人召回烏利亞為要掩飾自己的罪行(6 節)，更吩咐約押再派烏利亞到前線送死(15、16 節)。大衛最後派人將拔示巴接到宮裏(27 節)。現在，上帝派祂的僕人傳遞祂的信息，拿單用一個簡單的比喻開始，到最後向大衛直說：「你就是那人！」(7a 節)讓我們詳細分析整段諍言的時間、人選及說話技巧有何獨到之處。

首先，上帝的時間是最適合的。俗語有云：「人在雨天行過泥濘的街道，褲腳會粘上泥土。此時不宜立刻拍去溼滑的泥土，因愈拍就愈會弄污褲子。待泥土乾了，一拍泥土就會隨之掉下來。」上帝沒有在大衛接拔示巴到宮後就立刻去處理他的問題。若拿單在大衛陷在水深火熱的罪坑中去朝見他，並直斥其非，結果可能只會是送羊入虎口。有學者認為上帝派拿單見大衛時已經是他犯罪後的幾個月了，也許這時大衛的情緒徘徊在自責和自圓其說、羞愧和悔恨中。無論怎樣，上帝是不會誤時的，對質的時間恰到好處。

其次，上帝親自差派合適的人物去質詢大衛。敘事者清晰指出是上帝主動差派先知拿單去見大衛。拿單並非自告奮勇、自動請纓去見大衛，他清楚知道這份差事是艱難的使命，因為一不小心，激怒了君王，連命也不保！當拿單講完比喻，直指那欺負窮人的富人就是大衛後，他就說：「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說」(7b 節)。拿單不單是奉耶和華



之命而來，也是奉耶和華向大衛說話。拿單是最合適人選，因他正是之前曾向大衛傳遞上帝與他立恩約的那一位先知（七 8-17）。

最後，先知拿單技巧地傳遞要講的信息。學者指出這個簡單比喻的用字跟先前大衛犯事的敘述有許多雷同之處，包含了諷刺及隱含的意思。這些用字包括：吃…喝…睡（十二 3；十一 13）、小羊睡（*šā kav*）在他懷中和大衛與拔示巴同寢（*šā kav*）（十二 3；十一 4）、窮人看小羊如他的女兒的「女兒」（*bat*）呼應了拔示巴的名字（*bat-šeba*）及富人取（*lā qah*）了窮人，就如大衛把拔示巴接來（*lā qah*）（十二 4；十一 4）的小母羊等。

拿單除了用詞刁鑽，更重要的是說話的技巧；他以無關痛癢的第三身開始，用富人和窮人為比喻。富人擁有的牛群羊群，而窮人除了一隻母羊之外，就一無所有；富人卻欺凌窮人，將窮人唯一的小母羊用來款待客人。這比喻正與大衛一貫恪守主道、為人民主持公義的生活態度背道而馳，也喚起他慣常秉行公義的良心。因此，大衛自然義憤填膺，認為那人是該死的。當他平靜下來，最終就認為應按律法要求，四倍償還（出二十二 1）。拿單待大衛鬆開自我防衛的情況下，就直言大衛就是那位富人，使他即時無所遁形！

**思想：** 基督徒要「用愛心說誠實話」（弗四 15）；坦誠勸戒主內摯友是彼此守望的表現，但在合適的時間和用合宜的話也非常重要。因為「一句話說得合宜，就像金蘋果鑲在銀的器物上。」（箴二十五 11）  
《新》求主賜下智慧與勇氣。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七日

## 我得罪耶和華了！

靈修經文：撒下 12:7b-15a

### 釋經：

讀者心裏可能會感到奇怪，大衛犯了如此嚴重的罪行，違反了十誡中的三條誡命，為何他仍被稱為「合上帝心意的王」（撒下十三14；徒十三22）呢？大衛坦誠對拿單說：「我得罪耶和華了！」（13節）。掃羅也曾向撒母耳說：「我有罪了！我違背了耶和華的指示和你的命令」（撒下十五24）。掃羅與大衛同樣行了上帝眼中看為惡的事，令上帝極不喜悅（撒下十五19；撒下十二27b）。為何上帝厭棄掃羅作以色列的王，並將他的國賜給另一個比他好的人（撒下十五26、28），而先知拿單卻對大衛說：「耶和華已除去你的罪，你必不至於死」（十二13b）呢？一言以蔽之，掃羅犯罪後仍遮掩過錯找藉口解脫；大衛卻為罪痛悔、承認過犯並決心離棄罪惡。

詩篇五十三篇是大衛的悔罪詩；大衛承認自己的罪常在他面前，他犯罪是得罪了耶和華上帝（3、4節）。他更深深體會自己是在罪孽裏出生、不敢掩飾自己的過犯，在上帝面前存著一個憂傷痛悔的心（17節）。這篇詩表達了大衛當時的回應。詩篇第三十二篇表達了大衛蒙赦罪得釋放去感受。「過犯得赦免，罪惡蒙遮蓋的人有福了！耶和華不算為有罪，內心沒有詭詐的人有福了！」（詩三十二1-2）。

大衛因承認自己的過犯，是藐視耶和華的誡命、得罪了上帝，耶和華就寬恕他，除去他的罪。但大衛仍要接受上帝的管教，承擔罪的後果。有云：「你在板上釘了釘子後，你可能會將釘子移除，但釘孔仍然留下。」照樣，罪得赦免，但罪果仍會如影隨形。大衛即時的報應是他與拔示巴行淫所生的孩子必定要死（14b節）。

懲罰何止如此？大衛餘下20年證實了拿單先知宣告的刑罰所言不虛，他往後餘生確實是永無寧日！上帝藉拿單給大衛的信息可分為三部份：1. 描述上帝過去如何恩待大衛(7b-8節)；2. 列舉了大衛所犯的罪(9節)；3. 宣告上帝的審判(10節)。其中有兩點值得注意：第一，刀劍必永遠不離開大衛的家(10a節)。動盪與悲劇緊隨大衛的家，他的三個兒子都死於暴力之中：押沙龍因胞妹他瑪被暗嫩姦污，為妹報仇殺了暗嫩(撒下十一28-29)；押沙龍背叛大衛，最終被元帥約押所殺(撒下十八14)；及所羅門殺了同父異母的兄弟亞多尼亞(王上二24-25)。第二，大衛在暗中犯的罪，必會在日光之下得到報應，讓以色列人看見，在眾人面前蒙羞(12節)。

大衛後來因押沙龍背叛逃離耶路撒冷時，押沙龍故意在屋頂上支搭帳棚，在眾人眼前與大衛的妃嬪親近，使大衛公然受辱。大衛日後所面對的是無數頭痛、羞恥、怨恨、悲劇，全因一次魯莽愚蠢的決定。

**思想：** 大衛知道自己違背耶和華的話語而感內疚，認罪悔改，得蒙赦免。讓我們在大衛犯罪、認罪及承受罪的後果的背景下，再次默想主耶穌對婦人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了。」(約八11b)這句話對你我有何意義？有何警惕？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八日

## 種甚麼，收甚麼

靈修經文：撒下 12:15b-20（參 12:15b-31）

### 釋經：

大衛在外交及軍事上都戰績彪炳，他最終戰勝亞捫（26-31節；代上二十一-3），呼應了第十章跟亞捫打仗的敘事，結束了對外爭戰的敘事。可是他個人生活上的閃失使家庭產生了不可逆轉的巨變。大衛犯的大錯所要承受的即時效果，就是從姦淫所生的兒子夭折。

上帝雖然赦免大衛誠心承認的罪過，寬恕了他的過犯，但罪果卻不能倖免。「耶和華擊打烏利亞的妻子為大衛生的孩子，他就得了重病。」（15b節）。敘事者在這一章內沒有提到拔示巴的名字，她的名字直至孩子死了才再出現，並稱為大衛的妻子（24a節）。敘事者一直都稱她為烏利亞的妻（9、10節），更指出耶和華擊殺的是「烏利亞的妻子為大衛所生的孩子」（15b節）。為何如此稱呼拔示巴？

學者認為大衛與拔示巴親近而有了這個孩子，但那女人是屬於烏利亞的、是烏利亞的妻子，而不是屬於大衛，更不是大衛的妻子。這樣孩子也不能屬於大衛。因此，大衛也不能因犯罪而有得到骨肉的福氣。孩子生下來第七日就夭折了（18a節）。猶太人通常在第八日為初生嬰兒行割禮，並且為他命名（參路一59-62），這嬰孩第七日就夭折，因此他沒有名字，更未屬於立約的群體（創十七12；利十二3）。大衛得蒙赦免，他不會死，但稚子卻無辜的白白死去！大衛犯罪羞辱了上帝的名，大衛亦要承受稚子死亡的傷痛及在眾人面前受羞辱。

「不要自欺；上帝是輕慢不得的，因為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順著肉體撒種的，必從肉體收敗壞；順著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7-8）。大衛深明罪的後果是何等可怕，更明白其影響深遠，但他仍在上帝面前求恩，期望仍可改變事實。這位曾與拔示巴「同寢」（šākav）的（十

一4)，現在卻在上帝面前為孩子懇求而「躺在」(šākan)地上過夜(十二16)的王，當他知道初生嬰孩必去之路成了事實，也只好收拾心情，面對現實，為所擁有的和為當下而活。於是，他照常吃喝、照常生活及照常打理朝政。

罪帶來的刑罰雖是無可避免，因為耶和華「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懲罰人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三十四7b)，但耶和華仍是「有憐憫，有恩惠的上帝，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和信實，為千代的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出三十四6b-7a)。祂仍按祂與大衛所立的約恩待大衛，待事件告一段落，大衛與妻子拔示巴同房，就生下所羅門，將來更是承繼大衛王朝的兒子(24-25節)。

**思想：** 有說：「早知如此，何必當初」。這句話提醒我們要戰兢生活，小心行差踏錯。但人總會有失閃的可能。大衛也因一時情慾衝動和一念之差，鑄成大錯，禍害子孫，甚至影響國運。但他不願再泥足深陷，立刻回頭尋求上帝赦罪之恩。有說：「福音是給予人第二次機會的好信息」(gospel of the second chance)。無論我們犯過甚麼罪，雖要承受後果，但在上帝裏面仍可有新的開始。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九日

## 加害者與受害者

靈修經文：撒下 13:1-7（參 13:1-18）

釋經：

撒母耳記下第十三至二十章屬於大衛家庭敘事的一個文學單元，其中十三至十四與十五至二十章屬於兩個小單元，前者的主題是「慾望與滿足慾望」，即暗嫩迷戀成狂，姦污同父異母的妹妹她瑪；後者是「逃亡與回歸」，即押沙龍為胞妹報仇，殺死暗嫩後逃離耶路撒冷，最終歸回的事蹟。押沙龍是這段敘事的主要人物，十三章起首介紹「押沙龍有一個美貌的妹妹，名叫她瑪」（1b節），十四章結束說：「押沙龍到王那裏，在王面前臉伏於地，王就親吻押沙龍」（十四 33b）。開始與結束帶有首尾呼應的效果。暗嫩和她瑪、加害者與受害者的故事就在押沙龍敘事的框架下呈現在讀者眼前。

暗嫩是大衛跟耶斯列人亞希暖所生的長子（撒下三2）。暗嫩貴為長子，擁有尊貴的身份與地位、前途無限，順理成章是王位的繼承人。他可說是要風得風，要雨得雨，不愁有不少大臣的女兒願意嫁他。可是，他卻偏偏迷戀她瑪（20節），更「苦戀成疾」（2a節）。他明知律法禁止兄妹結婚，就算是同父異母的也被禁止（利十八9、11；二十17），然而，他卻意亂情迷，再加上狡猾的密友約拿達的建議，就裝病要求父王特許她瑪到他房間侍候他，趁機滿足自己的獸慾（3-5節）。至於大衛為何這麼輕率大意，經暗嫩再三央求下，竟輕易就範，敘事者卻沒有明顯的交代。

暗嫩就這樣成了加害者，而受害的竟是一位冰清玉潔、美貌如花的她瑪。暗嫩的行動迅速，乾脆俐落。敘事者用了幾句簡潔話描述他的行動：「暗嫩不肯聽她的話，因他比她更有力，就玷辱她，與她同寢」（14節）。那姦污的行為剎那間就發生，但裂痕帶來的悲劇，延綿久遠，更禍及家人。暗嫩一

時的快感竟然即時換成憎恨厭惡的情緒。這種由激情帶來滿足自我再到反感的心理狀態難以解釋，但卻又是那麼真實，將責任推卸到受害者身上，以徒減輕自己的罪疚感。再且，暗嫩更是錯上加錯，吩咐僕人將她瑪趕出去(17節)。因為按律法他不單要拿五十銀子給被姦女子的父親作聘禮，更要娶她為妻(出二十二16-17；申二十二28-29)。雖然娶她瑪是無可能的事，但最少暗嫩不應將受害者趕出去就不了了之！

她瑪在整件事件中成了一位無辜的受害者。一位冰清玉潔、美貌如花的公主，前途本是一片光明，等待父王為她在適婚之齡時許配給大臣之子；可是，她因不能不聽從父王的吩咐而去服侍長兄暗嫩，就斷送了一生。她瑪再三乞求暗嫩，提醒他玷辱她是違背耶和華的律法，是在以色列中不可做的醜事(12節)。她更提醒暗嫩這樣做會在以色列中成為一個愚頑人。「愚頑」(*nābāl*)跟那愚蠢的拿八是同一個字(撒上二十五25)。她瑪知道兄妹結合是不可能的事，但情急智生，即管提醒暗嫩可以求王允許來娶她，盼望拖延時間讓暗嫩冷靜下來，不做愚蠢的事，但最終仍是難逃一劫。她受污辱後也不默然而去，乃是將象徵自己貞潔未嫁的彩衣撕裂、把灰塵撒在頭上(18-19節)，表明她受到了極大的屈辱。她瑪的一生就這樣被暗嫩摧毀，她「孤孤單單」(20c節)，意即沒有嫁人、沒有孩子，像活著的死人一樣。可幸她仍有胞兄押沙龍保護及照顧她。

**思想：** 世上實在有許多不幸的事，無論家庭、社會及國家；暗嫩貪一時之快，濫用權力去滿足自己的私慾，成了加害者，毀了她瑪一生的幸福。另邊廂，受害者也不需自責，更不用自暴自棄，要勇敢面對前路。無論如何，求主憐憫，在人際關係上不要成為別人的加害者。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十日

## 不稱職的父親

靈修經文：撒下 13:21-27 (參 13:19-39)

釋經：

大衛聽見暗嫩玷辱妹妹她瑪的事，「就非常憤怒」(21b)。敘事者用簡短的一句話描述大衛的情緒後，就沒有任何補充。大衛沒有責備暗嫩，也沒有懲罰他。大衛的表現似乎跟他慣常的行為大相逕庭。他被拿八冒犯頂撞時，怒氣填膺的去懲罰拿八和他的僕人(撒下二十五 21-22)；他聽到亞瑪力的少年虛報殺了掃羅，立刻就地處決了那少年(撒下一 14-15)。當拿單用比喻提到富人欺負窮人時，他更立刻宣佈要處死那欺詐人的富人(撒下十二 5)。但為何自己的女兒受姦受辱，他竟然只是憤怒，而沒有任何行動呢？

敘事者在此事上沒有任何評論，我們只能做合理的推測。有學者提出暗嫩是長子，大衛特別疼愛他，姑息他的行為。《呂振中》和《思高》譯本根據七十士譯本作補充翻譯說：「因他愛他是自己的長子」及「因他是長子，格外愛她」(參 NRSV, NAB)。這觀點有它的理據，但另一方面，這位曾經運用自己權力，與一位有夫之婦犯上淫亂的父親，會否感到心虛，不敢管教兒子呢？正所謂其身不正難正人，或許這正是大衛在此事上變得優柔寡斷、缺乏了對質的勇氣的原因。

押沙龍「不和暗嫩說好說歹…恨惡他」(22 節)，他足足等待了二年(23a 節)，待時機成熟，就為胞妹她瑪報仇。押沙龍是為妹忿忿不平而報仇，但也許也夾雜著不同的動機，其中也帶有政治的因素。押沙龍在大衛的兒子們中排行第三，而大衛從亞比該所生的次子基利押，自出生後就再沒有相關記載，因此，基利押可能那時已不在人間(撒下三 3)。暗嫩死後，三子押沙龍理當是王位的繼承人了！無



論押沙龍的動機怎樣，暫時撇下不理，我們將焦點放回大衛優柔寡斷的缺點上。

押沙龍要求大衛和他的眾子們去參加剪羊毛的慶典，大衛曾三番四次的推搪。他或許也會考慮到押沙龍另有目的，故自己不單不去，更一直不容許兒子們參加。可是，經過押沙龍不斷的催逼，他竟然容讓暗嫩和其他弟弟去參加押沙龍的宴會。這種受不住再三邀請的情況豈不跟之前暗嫩三番四次要求下，最終大衛容讓她瑪獨個兒送羊入虎口的情況雷同嗎？其實，這樁慘劇和其後幾樁發生的事件，在反映大衛在家庭的事上是一個優柔寡斷、不稱職的父親。

大衛在長子暗嫩犯姦淫時，只是非常憤怒，沒有任何行動，因他也是一位曾犯姦淫的父親。押沙龍殺了暗嫩(29節)，「大衛天天為他兒子悲哀」(37b節)，他也沒有甚麼行動，因他也曾與拔示巴行淫後殺死忠臣烏利亞。一個其身不正的父親，又怎有勇氣去改正犯了罪的兒子呢？或許此時大衛心裏也會回想到先知拿單對他宣告說：「刀劍必不離開你的家」(十二10a)這個預言。然而，那惡夢只是開始而已！

**思想：** 大衛是一位詩人、英勇的戰士、雄才偉略的政治家、一位合神心意的王。但他在家庭中卻是一位優柔寡斷、不稱職的父親。這對我們作父母的或將來擔當父母職責的人有甚麼警示呢？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十一日

## 覆水難收？

靈修經文：撒下 14:1-4、18-20（參 14:1-20）

釋經：

押沙龍殺了暗嫩後，就畏罪潛逃到外祖父基述王達買那裏躲避了三年（十三 37a，參三 3）。三年過後，約押知道大衛想念押沙龍。「心裏想念」（1a）的「心」（*lēv*），只是說出大衛的心理狀態，並不能確定他原諒押沙龍，渴想他回歸。押沙龍歸回耶城，仍只能回自己的家，不能見大衛兩年之久（24、28 節）。「大衛天天為他兒子悲哀」（十三 37b）這句話並沒有清楚指明是為哪一個兒子悲哀，敘事者只清楚指出大衛「不再懷恨」《新》或「漸漸不再惱怒」（39a 節）《思》押沙龍而已。可見大衛只是漸漸減少了對押沙龍的憤怒，卻未完全原諒押沙龍，遑論渴想他回歸耶城。

以上正是這段敘事的背景。我們可從兩方面了解婦人跟大衛的對話。

第一方面：先從敘事的結構和婦人傳遞信息的技巧看。這段談話跟十二章拿單質詢大衛的敘事相仿。前者是一位智慧的婦人，後者是王的謀臣先知拿單。兩者都用比喻讓大衛醒覺自己的景況。此外，這段談話呈 AXB 的形式，即 A（4-7 節）、X（8-14 節）及 B（15-17 節）。中間的那一段（X）是打岔了對話的流程（A-B），帶有懸疑、緊張和鬆弛的情節作用。

婦人跟大衛的對話巧妙地遊走於她想像或虛構的世界和大衛所處真實的處境之間。婦人藉兩個兒子在田間發生的殺害事件和眾人堅持向仍活的兒子討伐罪行，意有所指大衛的真實處境。她一直都將自己放在無助的處境，沒有代入控告者的角色。大衛起初也未察覺婦人的含意，後來他回答婦人說：「有人說話難為你，你就帶他到我這裏來」（10a 節）。這話可指那些追討活著的兒子的族人或有暗示那指示

婦人前來向大衛求助的人(2-3 節)。當婦人稱讚大衛明察秋毫、像上帝的使者一樣，能辨別是非(17 節，參 20 節)，大衛隨之識破婦人是受到約押指示來勸戒他。

第二方面：敘事的核心是婦人所傳遞的信息。婦人的信息其實就是約押的意思，是他「把當說的話放在她口中」(3b、19b 節)。約押的核心信息是要大衛在公義和憐憫之間做一抉擇。約押懇求大衛寬大處理謀殺兄弟的押沙龍。其實，大衛豈不也曾寬大處理約押刺殺掃羅的大將押尼珥的錯失嗎？(撒下三 24-25)。押沙龍殺兄事件可說是米已成炊、木已成舟的事實，就如「我們都必死，如同水潑在地上，不能收回。」(14a 節)一般。暗嫩的死已成事實，覆水難收。律法要求殺人的都要被處死(出十二 12；利二十四 17)，這是公義的要求，但上帝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祂豈不也曾寬恕、赦免犯姦淫和謀殺後又真心認罪悔改的大衛，並讓他繼續在王的位份上執政嗎？簡言之，上帝在公義和憐憫的張力之間，祂傾向拯救，而非毀滅。約押的信息就是盼望大衛特赦押沙龍、不再追究他流人血的罪。

**思想：** 任何發生了的事，都像覆水難收，難以追回。罪帶來的後果不能補償，但只要誠心認罪悔改，上帝都會赦免寬恕。我們應在上帝的恩典中忘記背後，繼續前行。究竟有甚麼錯失仍纏繞著你，使你未能自由地向前行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十二日

## 沒有見王的面

靈修經文：撒下 14:21-23、32-33（參 14:21-33）

釋經：

有說約押是十四章整篇敘事的主要人物，他不單運用機智，勸服了大衛容讓畏罪潛逃了三年的押沙龍終於返回耶路撒冷，他的名字更是整章裏出現最多次數的（15次）。但他只是扮演配角角色、襯托大衛與押沙龍的復和。敘事者的焦點是在押沙龍身上，隨後的十五至十九章逐步揭示應驗先知拿單的預告：包括押沙龍的叛變、大衛慌忙逃離首都耶路撒冷、押沙龍當眾與大衛的妃嬪行淫侮辱大衛、押沙龍最終被殺及大衛得以返回耶路撒冷。

究竟約押為何要費唇舌勸服大衛呢？他的動機為何？我們從他放在婦人口中的說話或可看到點端倪。可能約押認為大衛繼續不寬容處理押沙龍會影響江山的穩定性？可能他敏銳百姓的心願？（13a、15a節），或甚至可能他認為押沙龍是現時最順理成章的王位繼承人？（7b節）。敘事者沒有清晰的說明，卻清楚指出大衛的悲痛和怒氣並沒有完全消除。大衛准許約押帶押沙龍返回京城，卻不容許押沙龍見到王的面（24、28節），而且是足有兩年之久（28b節）。

話題忽然轉過來，加插了對押沙龍描述的一段話（25-28節）。表面看來像離了題，但全以色列都稱讚押沙龍是最俊美且從腳到頭頂毫無瑕疵（25節）的描述，使人想起以色列首位君王掃羅「又健壯、又俊美」（撒上九2a），更是「比百姓高出一個頭」（撒上十24b），以及大衛也曾是「面色紅潤，容貌俊美」（撒上十七42b）。這樣的外貌是百姓夢寐以求的君王質素。可是押沙龍那種黑手黨的手法，用火燒約押的田地來逼使約押回應他的行徑，顯露了他的性格缺陷的一面，令人瞠目結舌，暗示及預告了他並非王位繼承的合適人選！

押沙龍對這種王與王子、父親與兒子的膠著狀態難以忍受。他曾兩次要求約押替他向王傳訊，讓他可見王的面。或許約押知道大衛的怒氣仍未平息，此時並非適當時機覲見王，因此，約押並沒有理會押沙龍的要求，但最終因禾田被燒而無奈地見了押沙龍。押沙龍對約押說：「現在讓我去見王的面；我若有罪孽，就任憑王殺了我吧。」(32b節) 押沙龍說的話可以解讀為他認為在暗嫩的事上是無辜清白的，或是他認為父王最終都不會懲罰他。既是如此，他認為父王就應該早點了結這事，讓他可以回復兒子的地位，再見王的面。

大衛最終聽取約押的意見，接受押沙龍的懇求，並「親吻押沙龍。」(33c節)然而，這只是一種公開、形式上的歡迎而已。敘事者只用「王」，而非用大衛的名字或父親的身份去敘述整個事件，這表明只是王子與王的復和，並未涉及父與子的關係。大衛是歡迎押沙龍的回歸，但並沒有邀請他繼承他的王位！

**思想：** 押沙龍用了兩年時間等候時機殺暗嫩(十三 23)，殺暗嫩後足足流亡了三年(十三 38)，隨後返回耶路撒冷兩年仍未能見王的面(十四 28)。他足足用了七年時間才跟大衛冰釋前嫌。復和之路確實漫長，早知如此，又何必當初呢？

**我的禱告：** \_\_\_\_\_

---

**為教會禱告：** \_\_\_\_\_

---

十一月十三日

## 密謀叛變

靈修經文：撒下 15:1-6（參 15:1-12）

### 釋經：

第十五至二十章屬於一個段落，包括了押沙龍密謀叛變、大衛倉惶逃離耶路撒冷、儲君押沙龍陣亡，及最終引致內戰。大衛在此事上差點兒失去了王位，最後幸得保住王位。這一連串事件是他犯罪跌倒(11-12章)及不恰當地處理兒女之間的事(13-14章)間接及直接所造成的後果。押沙龍在發起叛變的事上顯出他是一位很有耐性和計劃精密周詳的人；他足足等了四年(7a節)，待時機成熟才發動政變。敘事者只用了短短十二節經文(5:1-12)簡單記述押沙龍的叛變，其中有三方面值得留意。

欺上瞞下：自哥哥暗嫩死後，按兒子的排序，押沙龍應該是王位的合法繼承人。究竟大衛的心意是否另有更合適人選就不得而知了。押沙龍「為自己預備車馬，又派五十人在他前頭奔跑」(1節)。「五十」是一個軍隊單位的數目，而這五十人就是他的近身保鏢。押沙龍的氣勢儼如君王一樣，他更充當了君王作為審判官的角色，早上起來就到城門口攔截那些有爭訟要求王判決的百姓。他竟能隻手遮天，整整四年都將大衛矇在鼓裏。為何大衛會如此疏忽呢？有學者認為此時大衛可能正忙於為自己建造王宮、為耶和華的殿預備材料(5:9-12)，甚至可能不善於管理家庭，使押沙龍有乘虛而入的機會。

無論甚麼原因，大衛並非押沙龍所說的無暇處理民眾的投訴。提哥亞婦人能取得大衛聆聽她的訴求，民眾又踴躍往大衛那裏投訴，及敘事者指出大衛仍「向眾百姓秉公行義」(八15；代上十八14)，都可見押沙龍是無中生有、誇大甚至歪曲事實去欺騙百姓。

擇地叛變：押沙龍選取叛變的城市是離耶路撒冷約二十哩的他出生地—希伯崙。希伯崙正是大衛被公認為猶大王的的城市。大衛後來成為全以色列的君王後，就遷到耶路撒冷去。或許聚居希伯崙城的猶大支派眾人對大衛遷往耶路撒冷的舉動，存著不太甘心和埋怨惱恨的情緒，仍未平息，故他們較容易被押沙龍鼓動。再加上這是押沙龍出生之地，擁護及支持他的人應比其他城市的人更多。

招兵買馬：押沙龍用欺騙的手段「暗中贏得了以色列人的心」(6b節)。「以色列人」應包括了猶大眾人在內，因為根據戶篩提及押沙龍可從但直到別士巴召集以色列眾人(十七11)及大衛「挽回猶大眾人的心」(十九14)一事，可證明跟隨押沙龍的應不單止是北邊的以色列支派。此外，那不知實情的二百人，隨從押沙龍去希伯崙也被迫成了叛軍的成員(11節)。但最重要的是他把大衛的一名謀士「基羅人亞希多弗從他本城基羅請來」(12b節)協助他。亞希多弗是一名重量級謀士，押沙龍和大衛都非常重視他的意見，認為他「所出的主意好像人從上帝求問得來的話一樣」(十六23)。亞希多弗是基連的父親(二十三34)，而基連是拔示巴的父親(十一3)。換言之，亞希多弗就是拔示巴的祖父。而且，亞希多弗後來建議押沙龍在眾人面前親近大衛留下的妃嬪(十六21)，這些背景或可幫助我們多了解為何亞希多弗願意跟隨押沙龍。

**思想：** 押沙龍用不合法及不符合上帝心意的手段想奪取王位。雖然他精密策劃、贏取民心，更拉攏了重量級謀士亞希多弗，但亞希多弗究竟是押沙龍的資產(assets)抑或是負債(liability)，則見仁見智。押沙龍的叛變表面看像是水到渠成，但不擇手段去爭取不屬於自己的，始終都會是徒然的。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十四日

## 落荒而逃

靈修經文：撒下 15:13-18 (參 15:13-16:14)

### 釋經：

大衛得悉押沙龍已在希伯崙發起叛變，以色列人的心都歸向他，就立刻收拾細軟、帶同家眷臣僕慌忙而逃。押沙龍叛變的敘事扼要簡潔(五1-12)，但大衛逃離耶路撒冷的經過卻詳盡記述(五13-六14)。大衛逃走的路徑從「到了最後一座屋子」(17b節)，即離開耶路撒冷前的一站，到「過了汲淪溪…往曠野的路上去」(23b)，即耶路撒冷東邊邊緣之地，然後蒙羞狼狽的「蒙頭赤腳走上橄欖山的斜坡」(30a節)，繼而「到了山頂」(32a節)，最後過了山頂就來到巴戶琳(六5)。整過逃亡旅程充滿悲傷和痛苦。這大約十二哩的旅程大部份都是赤腳徒步而行，途中大衛遇到連串人物：以太(19-23節)、祭司撒督和亞比亞他(24-29節)、謀士戶篩(32-37節)、掃羅家的僕人洗巴(十六1-4)和示每(十六5-14)。我們從大衛與這些人物的相遇和他們之間的對話互動，可看出大衛兩方面的素質。

大衛的睿智：大衛在整個逃亡旅程中仍有一群忠於他的人伴隨而行，更為他放聲大哭(23a節)；他亦有外邦群體：基利提人、比利提人和六百迦特人作為他的近身護衛。大衛勸以太留在新王押沙龍的身邊(19節)，但以太卻忠心耿耿只稱呼大衛為王(21節)，並誓死跟隨他。大衛雖倉惶離開，卻仍冷靜地細心策劃及安排部署。他深明掌握對方的行動是得勝的重要因素，因此，他安排了一條消息管道，吩咐祭司撒督和亞比亞帶同兒子亞希瑪斯和約拿單返回耶路撒冷，擔當通風報信的角色(27-29節)；他們透過婢女(十七17)，將訊息再傳到大衛耳中(36節)。大衛深知曠野逃難需要士兵，而祭司和謀士則在另一處大派用場，因此，他吩

咐謀士戶篩，假裝向押沙龍投誠、做反間諜（雙重間諜），抗衡亞希多弗的計謀（33-34節）。簡言之，這一系列的安排顯明大衛的睿智、機警、冷靜和細心；他在逃亡時仍掌握叛軍的情況。

大衛的虔誠：大衛在逃難期間的應對，可見他對上帝的依靠和靈命的深度。他要求撒督將約櫃帶回耶路撒冷，因為上帝是無所不在的，約櫃只是象徵上帝的同在的聖物。上帝是主，我們是僕人，人不可以藉約櫃來操控上帝。他認為現在所處的困境是犯罪招致的後果（十二10），於是更將自己能否重回耶路撒冷完全交在上帝手中，順服祂的旨意（25-26節）。當大衛知道亞希多弗也在叛黨之中，他立時的反應是向耶和華祈求將「亞希多弗的計謀變為愚拙」（33節）。上帝即時答應了大衛的訴求，為他預備了戶篩（32-34）。大衛厚待掃羅家的僕人洗巴，是兌現了他對約拿單的承諾（撒下二十15）。最後，示每控告大衛是「好流人血……流了掃羅全家的血，接續他作王」（7b、8a節）；他認為大衛是被咒詛，是罪有應得的。示每的控告毫無根據，但大衛又確實流了烏利亞及無辜士兵的血，大衛心知肚明，因此阻止亞比篩的反擊，甘心接受示每的咒詛是從耶和華那裏來的。

大衛在落難困難中顯出他沉著應戰、冷靜部署和願意順服接受上帝的管教和完全依靠上帝。大衛結合了睿智和虔誠的素質。

**思想：** 信徒常在兩個極端中遊走搖擺：一方面是宿命論的「放手交託上帝」，自己完全不理；另一極端是單靠己力、堅信「天助自助者」，將上帝排除出去。大衛在這兩者之間拿捏得恰到好處，他的睿智和虔誠給我們甚麼啟迪呢？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十五日

## 出謀獻策

靈修經文：撒下 16:15-19（參 16:15-17:14）

釋經：

大衛落荒而逃，離開了京城耶路撒冷，押沙龍和以色列眾百姓就來到耶路撒冷。場景的焦點集中在兩位謀士——亞希多弗和戶篩身上；押沙龍徵詢這兩位謀士餘下的行動應如何部署。

戶篩被稱為大衛的朋友（16、17節），應大衛的要求假裝投誠，留在押沙龍身邊做反間諜的工作去破壞亞希多弗的計謀。戶篩果然高明，用語言藝術及語帶雙關取得押沙龍的信任。他一見押沙龍就說「願王萬歲！願王萬歲！」（16b節）。他並沒有清楚具體指出祝賀的是哪一位王，留下空白讓押沙龍自己去解讀。押沙龍起初也有疑心，質詢戶篩的忠誠，戶篩用模稜兩可的回答矇混過關；他指出忠誠的對象就是耶和華和眾百姓所揀選的王（18節）。然而，眾所周知耶和華並沒有揀選押沙龍，卻曾對大衛和百姓說祂揀選了大衛（撒下十六1、12；撒下六21）。這位曾欺騙父親的押沙龍（撒下十三23-27；十五7-9），現在竟被戶篩矇騙了！

當押沙龍放下戒心，隨後就是亞希多弗和戶篩雙方出謀獻策的角力。究竟押沙龍應該「打鐵趁熱」，抑或是「三思而行」？簡言之，亞希多弗的計謀是打鐵趁熱、乘勝追擊，而戶篩的策略是三思而行，從長計議。

亞希多弗給押沙龍的建議簡單分為兩部份。首先，他鼓勵押沙龍向眾百姓表明他背叛的決心，公然跟父親大衛的關係決裂，果斷搶奪大衛的王位。押沙龍藉著公開跟大衛的妃嬪同寢，表明已奪取了大衛的王位，因為昔日的君王通常藉此舉動象徵自己已是合法的繼位人。押沙龍跟父親大

衛的十個妃嬪同寢，犯下了滔天大罪，違背了摩西律法(參利十八7-8；二十11；申二十二30)，但這行徑卻應驗了拿單先知向大衛宣告的懲罰，就是要在光天化日下將他的妃嬪賜給他身邊的人(十二11)。

亞希多弗建議的第二部份是趁大衛疲憊脆弱、未站穩腳時就乘勝追擊。他提議由他自己領軍追趕、只殺大衛一人(十七2b)，這樣做不單避免押沙龍觸犯殺父之罪，更防止爆發內戰的可能性。亞希多弗的計謀乾脆俐落，目標是只由他親自去鏟除大衛(別忘記他的孫女是拔示巴，孫婿是烏利亞)，避免百姓之間的衝突升溫(十七3)。押沙龍和眾長老都認為亞希多弗的建議非常好，但既然戶篩也在其中，聽下他的意見也無妨。於是，押沙龍就召戶篩來到他面前。

戶篩的策略表面上是要押沙龍從長計議、三思而後行，骨子裏是為大衛爭取時間。戶篩描繪的情況其實是過份高舉了大衛，矮化了押沙龍，他巧妙地指出大衛是勇士、戰士，更是英雄(8a、8b、10a節)。然而，按大衛當時的年紀，昔日的雄風是否仍在？實在值得商榷。戶篩更想像大衛如憤怒的熊，且對藏身荒野的洞穴瞭如指掌，不易追殺，更會像被逼到牆角的野獸，隨時會反咬追捕者，偶一不慎，追兵若遭遇傷亡，就必影響軍心，故應謹慎部署。最後，戶篩更唆擺押沙龍招聚所有以色列人，親自領軍去追殺大衛(11節)。

從人的角度看亞希多弗和戶篩的計謀可說是旗鼓相當、不相伯仲。然而，曾等候多年才為妹報仇和長年忍辱負重才背叛的押沙龍，竟然沒有採納自己和眾長老都認為是好的意見(十七4)，且拒絕被譽為「好像人從上帝求問得來的話一樣」(十六23a)的亞希多弗的建議，反而接納了戶篩的建議。原因何在？「這是因為耶和華定意破壞亞希多弗的良謀，為的是耶和華要降禍給押沙龍。」(14c)

**思想：** 從人的角度看亞希多弗和戶篩的出謀獻策均屬於人活動的範圍，但最後的結果卻有隱藏在背後上帝的主導牽引。人所知的有限，只能運用有限的知識盡上該盡和應盡的責任，結果如何仍要服膺上帝的主權引領。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十六日

## 大衛脫險

靈修經文：撒下 17:15-20（參 17:15-29）

### 釋經：

這段敘事的焦點從押沙龍的大本營轉到逃到瑪哈念的大衛（24a 節）；敘事者詳細敘述大衛怎樣運作他的間諜網、他怎樣安全渡過了約旦河和得到外族人的供應和幫助，卻輕輕帶過、簡單記述押沙龍立亞瑪撒作元帥取代約押（15a 節）的決定。亞瑪撒的母親亞比該是約押的母親洗魯亞的姊妹，因此他倆是表兄弟，亦同是大衛的外甥（代上二 16-17）。這些關係的釐清可助我們了解其中的來龍去脈。

大衛能脫險、過了約旦河，全賴他佈下的間諜網運作順暢。戶篩在未肯定押沙龍會採納哪一個意見前，就吩咐兩位祭司——撒督和亞比亞他通風報信給在城外、欣嫩谷和汲淪谷南邊、近基訓泉的隱羅結等候的約拿單和亞希瑪斯（17a 節）。他們極度小心，透過不太顯眼的一位婢女傳遞信息（17b 節）。因父權社會較少將重要的消息交由婦女傳送，故此，這樣做就較易掩人耳目，不易被發現。可是，百密一疏，不知何故竟被一個僮僕見到他們，並將消息告訴了押沙龍（18a 節）。兩人幾經波折，最終將戶篩交託的信息傳到大衛耳中。大衛最終都安然渡過了約旦河，抵達瑪哈念，爭取時間安頓休息，再作部署。

大衛逃離險境的過程，得到各路人馬的協助，更看到上帝對他的看顧與保守。首先，約拿單和亞希瑪斯到巴戶琳某人的家躲藏，避過了押沙龍的捉捕（18-20 節）。巴戶琳是示每的家鄉，他曾用言語咒罵大衛（王上二 8）。那時，大衛並沒有以惡報惡回應，而是寬容忍耐，將自己全交託給上帝（撒下十五 25-26）。現在大衛的間諜得到巴戶琳一個家庭的幫助和保護，極有可能跟他之前怎樣回應示每的見證有關。

其次，大衛到了瑪哈念，卻意外的得到外族人物資上的供應(25-29)，使又饑餓又疲乏的軍隊得以補充元氣、養精蓄銳，預備迎戰押沙龍的叛軍。「大衛到了瑪哈念，亞捫族的拉巴人拿轄的兒子朔比，羅·底巴人亞米利的兒子瑪吉，來自羅基琳的基列人巴西萊，帶著……供給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吃」(27 節)。大衛和約押多年前曾征服亞捫(參十二26-31)，現在竟得到亞捫王拿轄的兒子朔比供應物資；瑪吉是掃羅家族的支持者，他曾照顧約拿單的兒子米非·波設(九 1-6)，也成了大衛逃難時的恩人；最後一位人物就是基列人巴西萊，這巴西萊極有可能是大衛曾將其五個兒子交付基遍人處死的亞得列的父親(二十一 8-9)。

這些外族人都沒有甚麼理由要幫助一位落難的君王。由此可見，大衛渡過約但河抵達瑪哈念，其實是抵達一個不友善的地區，然而，他卻得到了出乎意外的待遇。此情此景，除了大衛過往怎樣回應別人所得到的回報外，無可置疑是上帝的恩手介入其中！

**思想：** 大衛在困苦和艱難的境況中得到各人的幫助。因他受辱罵時，以恩報怨，最後得到善意的回報和出乎意料的供應；另一邊廂，這一切都有上帝無形的手介入其中。你在困境時相信上帝會介入保守和帶領嗎？

**我的禱告：** \_\_\_\_\_

---

**為教會禱告：** \_\_\_\_\_

---



十一月十七日

## 作繭自縛

靈修經文：撒下 18:1-5 (參 18:1-18)

### 釋經：

十八章 1 節至十九章 8 節是一個完整的段落；這細小段落成了一個扇型結構(Chiasitic Structure)，聚焦於押沙龍被殺(9-15 節)和被埋葬(16-18 節)。此段敘事分為兩部份：一、押沙龍背叛的結果是作繭自縛(十八 1-18)；二、大衛聽到押沙龍的死訊後心如刀割，表露出身為父親的情懷(十八 19-十九 8)。

這場大衛的臣僕和押沙龍的以色列百姓雙方的戰事是在「以法蓮的樹林裏交戰」(6b 節)。押沙龍軍隊的人數應佔上風，因「那日在那裏陣亡的很多，共有二萬人」(7b 節)，然而，大衛是善於在叢林打游擊戰的那一方。這個戰場是在樹木密佈的地方發生，軍隊只能用小隊形式作戰；這樣就算軍隊眾多也無用武之處，不能發揮作用。誰勝誰負已經寫在牆上了！可是，這場戰爭的血腥味沒有想像中的那麼厲害，因為「那日被樹林吞噬的軍兵比被刀劍吞噬的更多。」(8b 節)這種情況確實避免了日後加深南北支派的敵對仇恨。

大衛照慣常一樣，將軍隊分成三隊，分別由約押、亞比篩和迦特人以太帶領。大衛雖落難逃亡，他仍是名正言順的以色列王。敘事者特意用「王」稱呼大衛，「王對軍兵說…王對他們說…王站在城門旁…王囑咐約押…王為押沙龍的事囑咐眾將領的話」等(參 2b、4a、4b、5a、5b 節)。大衛要求親自領軍與士兵同上戰場(2b 節)，然而，眾軍兵都反對大衛親自前赴戰場，這可能是大衛已經年紀相當大，昔日雄風不再。大衛之前攻打亞捫時，也沒有親自出征(十一 1)。眾軍兵反對或許有另一因素是要保護大衛，因為他們知道亞希多弗獻計給押沙龍是要除滅大衛(十七 21)；再

者，大衛曾再三叮囑軍兵說：「你們要為我的緣故寬待那年輕人押沙龍」(5b 節、12 節)。正所謂戰場無父子，大衛帶著這種皇帝與父親的矛盾感親赴戰場，又要求軍兵殺敵而不傷害押沙龍，確實是一件極困難的差事。

這場戰爭在一天內就完結，敘事者只用短短幾節就交代了這場戰爭的經過和結果(6-8 節)。叛兵戰敗潰散是因「押沙龍騎著騾子，從大橡樹密枝底下經過，他的頭被橡樹夾住，懸掛在空中，所騎的騾子就離他去了」(9 節)。押沙龍的困境被一個人見到，向約押報訊。約押雖給予厚賞，那個人也不敢違背大衛王的命令去刺殺押沙龍。最後，約押用三枝短槍刺透押沙龍的心，再由十個青年將他殺死(10-15 節)。

押沙龍的死是自作自受、作繭自縛的明證，更帶點諷刺意味。他最珍惜自己的秀髮，更以此為傲，每年都剪下「重約兩公斤」(十四 26)《新》的頭髮。現在卻被自以為傲的頭髮懸掛在半空，像在生與死之間、成為無處可去的人。騾子是君王和王子的坐騎(十三 29)，騎騾象徵擁有王權，正如大衛吩咐所羅門騎上自己的騾，表明他是正統的君王身份(王上一 33、38、44)。押沙龍坐的騾子離開了他，就好像失去了他的王國。

**思想：** 回顧押沙龍的一生：他俊美非凡、擁有美麗的秀髮，他殺同父異母的兄弟，止不住怒氣燒毀約押的田地，又工於心計，籠絡人心背叛父王，更在眾人面前公開與王的妃嬪同寢羞辱父親，最後更想奪取父親性命，登上寶座。但最終作繭自縛，悲劇收場，無子無後人記念(十八 18)。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十八日

## 父親的痛

靈修經文：撒下 18:32-33、19:1-8(參 18:19-19:8)

### 釋經：

大衛先失去與拔示巴犯罪所懷的胎(十二 15-20)，然後首生的兒子暗嫩被押沙龍所殺(十三 28-29)，現在三子押沙龍亦在叛變的戰場中被約押刺死(十八 9-15)。押沙龍的死已成定局，隨後是怎樣將這消息報給大衛。押沙龍的死和「以色列人已經逃跑，各回自己的帳棚去了」(十九 8)的事實，對大衛是好消息抑或是壞消息？作為以色列君王的大衛可得回他的寶座固然是好消息，但對作為父親的大衛來說，聽到押沙龍的死訊卻是件痛心欲絕的事。大衛如何協調為王和為父的兩個角色呢？

押沙龍的死訊是由兩個報訊人向大衛通報的(十八 19-33)。撒督的兒子亞希瑪斯自動請纓報訊給大衛，告訴他「耶和華已經為王伸冤，使他脫離仇敵的手」(十八 19)，但約押拒絕他的請求，並委派外族的古實人前往報訊。原因何在？亞瑪力的少年曾向大衛報告掃羅的死訊(一 6-10)，掃羅的兩個軍官巴拿和利甲刺殺米非·波設後，也向大衛邀功(四 7-12)，他們都沒有得到好的結果。再者，大衛曾再三叮囑要保留押沙龍的性命(參 5b、12 節)，因此，他的死訊對為父的大衛應不是好消息，誰報此惡耗，遭殃的機會顯而易見！因此，約押可能要保護亞希瑪斯，就對他說：「因為今日王的兒子死了，所以你不可去報信。」(十八 20b)。

亞希瑪斯再三請求，約押最後也讓他去報訊。亞希瑪斯跑得更快，越過前行的古實人，率先到達大衛面前。大衛聽見城門口的守衛通告遠處獨自一人朝城門跑來，他就想到應該是報好信息的(十八 25b)，因為敗陣竄逃的會是一群

士兵，並且必有追兵在後。然而，亞希瑪斯並沒有直接報告押沙龍的死訊，他支吾以對，顧左右而言他地回應大衛的詢問(十八 28-30)。

押沙龍的死訊最終由古實人親口報告給大衛(十八 32)。然而，他並沒有詳細說出押沙龍是被約押和他的年輕士兵殺死的(十八 14-15)。古實人的消息像銀幣的兩面，以色列人敗退對作為王的大衛是好消息，但押沙龍的死對為父的大衛卻是壞消息。大衛關切兒子押沙龍的命運，兩次迫切地問古實人「年輕人押沙龍平安嗎？」(十八 29、32)。押沙龍的死訊像刀刺入大衛的心，他戰抖痛哭，恨不得死的是他，而不是押沙龍。

大衛對押沙龍的死心如刀割、無言以對，只不斷重複的呼喊「我兒，我兒押沙龍」(希伯來文是兩個字：*bēni 'avšālôm*)(十八 33；十九 4)。大衛曾為掃羅和約拿單的死詠嘆了一首輓歌(一 17-27)，為押尼珥被殺作了一首較短的輓歌，表明自己與殺戮無關(三 31-39)，也為與拔示巴所生的嬰孩之死憂鬱地說出死亡不可逆轉的事實(十二 18)，但對押沙龍的死卻痛心欲絕、無言以對，只能重複地呼喊「我兒，我兒押沙龍」。父親的痛不言而喻！

**思想：** 大衛王朝是以色列史中最鼎盛輝煌的時期，但大衛在為父的角色上卻大為失色，甚至是失責。他在暗嫩姦污他瑪的事上沒有懲罰暗嫩；他在押沙龍殺暗嫩後逃離京城並回歸後，沒有徹底饒恕押沙龍、修補父子關係，最後促成押沙龍叛變和被殺。這對我們為父為母的有甚麼提醒呢？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十九日

## 請王回來

靈修經文：撒下 19:9-15 (參 19:9-43)

### 釋經：

押沙龍已死，內戰平息，但以色列的內亂仍持續不斷，拿單預告的刀劍必永不離開大衛的家仍然延續下去。以色列支派在請王返回到耶路撒冷京城的事上議論紛紛(9a節)，而大衛又怪責猶大支派在此事上的反應緩慢。撒督和亞比亞他兩位祭司提醒長老們要請王回宮。大衛回京途中做了一個一石二鳥的決定：他立亞瑪撒取代約押作元帥，一方面是要懲罰約押違命殺了押沙龍(十八 5、14)，另一方面是要透過這位曾作押沙龍叛軍元帥的亞瑪撒的影響力，去贏取猶大眾民的支持。

大衛回耶城路上仍是危機四伏、面對各種問題，遇上的人是敵是友、是真心或是假意，確實一時難以辨明。因此，大衛仍是步步為營，如履薄冰，小心應對。他在回京路上如何應對示每(18b-23節)、米非·波設和洗巴(24-30節)，及巴西萊(31-39節)三位人物，確實見到他的處事智慧和純熟的技巧。

首先，迎著大衛而來的是曾經在他落荒而逃時一面咒罵他是咎由自取、流人血的人，又一面侮辱他及向他扔石頭的便雅憫人示每(十六 5-8、11-13)。現在示每見大衛勝利回歸，主動來到約旦河向大衛求饒恕、求赦罪之恩(19節)。在旁的亞比篩立時要處死示每，這個衝動反應跟大衛的冷靜應對成了強烈的對比。大衛對亞比篩呼叫說：「洗魯亞的兒子們啊！」(22a節)《新》《思》亞比篩、約押和亞撒黑是三兄弟(代上二 16)；大衛用「兒子們」是眾數，應包含約押在內，這裏顯示出他對約押的怒氣似乎仍未消除。大衛逃難時曾拒絕亞比篩殺示每，因他認為是耶和華透過示

每來咒罵他；現在大衛再次禁止亞比篩處決示每，乃權宜之計，是對便雅憫支派釋出善意，讓過去的恩怨一筆勾銷。因為示每的勢力不弱，有一千個便雅憫人，還有掃羅家的僕人洗巴和十五個兒子，及二十個隨從僕人支撐著他(17節)。我們可從大衛臨終前吩咐所羅門要處決示每一事，就可見當時的應對只是對示每暫緩執行死刑而已(王上二8-10)。

其次，大衛要怎樣應對米非·波設和洗巴，確實左右為難。究竟米非·波設和洗巴，誰的話是真，誰的話是假？誰是敵人，誰是朋友？確實不易分辨。洗巴在大衛逃難時曾帶了些補給供應大衛，並說米非·波設曾說掃羅的王位必將歸還給他(十六 1-4)，但我們從米非·波設的身體殘缺、他為大衛悲痛至「沒有修腳，沒有剃鬍鬚，也沒有洗衣服」(24b 節)的表現，及對大衛分給他的財物也不感興趣(29-30 節)種種，就可斷定他並沒有篡位復辟之心。大衛相信米非·波設，又基於洗巴背後的勢力，不想疏遠洗巴，並要爭取他的支持，那就只好對洗巴疑中留情，暫不做任何傷害雙方感情的事，將財物平分給兩人。

最後，大衛遇見一直支持他、供應他需要的基列人巴西萊。巴西萊迎見大衛時已經年紀老邁。大衛要回報巴西萊對他的恩惠，邀請他一同渡河上耶路撒冷，要養他終老。巴西萊婉拒了大衛的盛意，只望大衛恩待他的兒子金罕(37節；參王上二7)。大衛跟巴西萊吻別後，就讓他回自己的家鄉去了(39節)。這一吻是一個濃情厚意的吻，跟與押沙龍的冷漠之吻(十四 33)和押沙龍工於心計的吻(十五 5)，確實有天淵之別！大衛信守承諾，在他臨終前也吩咐所羅門好好恩待巴西萊的眾兒子(王上二7)。

大衛歸回耶城路上要應對不同的人，同時亦要面對猶大眾百姓和以色列百姓的爭執。猶大支派以與大衛同支派的骨肉之親爭寵，以色列支派則以人數眾多及先提議請王回來

而互不相讓。最後，「猶大人的話比以色列人的話更強硬」(43c 節) 開啟了內亂的序幕！

**思想：** 大衛在人生低谷、落荒而逃時受到三位人物的不同對待。現在他得勝歸回耶路撒冷的路上再次遇上他們，他怎樣回應彼此間的恩怨，對我們有甚麼啟迪？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日

## 內亂平息

靈修經文：撒下 20:1-2、15-22（參 20:1-22）

釋經：

以色列支派與猶大支派的爭拗並沒有因王回來而止息，「猶大人的話比以色列人的話更強硬」（十九 43c）。屬便雅憫支派的示巴乘勢鼓動以色列人跟隨他、延續反抗大衛，再次掀起了以色列人與猶大人之間的衝突。這段敘事有兩件事需要交代。

首先，這段敘事的結尾列出了大衛將領的名單（23-26節），作為「大衛問題」段落的結束（九至二十章），而之前的將領名單（八 15-18）剛好成了「大衛得勝」段落的小結（二至八章）。這裏的將領名單有兩個特點：第一是約押血腥的行為及短暫降級，並沒有影響他的地位與勢力。第二是在大衛統治時期末段加增了服勞役的人（24節）。

其次，大衛回耶城後也要處理押沙龍在叛逆時公然與大衛留下的十個妃嬪親近所導致要處理的問題（十五 16；十六 22）。大衛讓這些已受污辱的妃嬪「軟禁在冷宮，養活她們，卻不與她們親近…活著如寡婦，直到死的日子」（3b節）。此舉措乃合乎摩西禁止與有夫之婦親近的律例（申二十四 2-4）。因此，大衛算是以較為恰當和仁慈的手法處理這些妃嬪問題。

現在大衛最大的困難仍是示巴掀起的內亂；他認為示巴的叛亂比押沙龍的更大（6a節）。這可能是他在押沙龍叛變的事上仍有餘悸，以致影響了他的判斷力。因為「會巴（即示巴）走遍以色列各支派，人都不理他」（14a節）《思》，當時只是「所有的比基利人卻聚集去跟隨他」（14b節）《呂》。至於「以色列眾人都離棄大衛去跟隨比基利的兒子示巴」（2a節）極可能是指以色列人離開大衛，返回自己的地方而



已。再且，從示巴最終輕而易舉地被智慧的婦人交給約押一事，就可見示巴只掀起局部地區的內亂，根本不能與押沙龍的背叛相提並論。

但大衛沒有鬆懈，立刻要求亞瑪撒三日內召集猶大軍兵(4a節)。可是，亞瑪撒卻遲遲未到，可能是他情急之下未能及時匯報大衛，直接去追擊示巴，這是他為何在基遍遇上約押的可能原因(8節)。大衛見亞瑪撒遲遲未到，就急不及待派遣約押的弟弟亞比篩領軍去追擊示巴。約押隨弟出征，可是他似乎是那手握大權的人，敘事者特意指出是「約押的人」(8a節)和其他人跟隨了亞比篩。約押在基遍遇上了亞瑪撒，就用詭計刺殺了他(8-14節)。約押刺殺亞瑪撒的動機可能是出於嫉妒亞瑪撒取代了他的地位(4-5節)，亦可能對亞瑪撒不太信任，因他曾作押沙龍的將領(十七25)。但更有可能的是約押本身就是一位任性固執、剛愎自用、心狠手辣的將領，他曾自作主張在押尼珥毫無戒備下殺了對方(三27)，掀起猶大和便雅憫之間的衝突；他更自把自為，違背王命趁機殺了押沙龍(十八14-15)。誠然，大衛雖然未有立時的懲罰約押，卻沒有忘記他的惡行。大衛晚年時叮囑所羅門不要讓約押白髮安然下陰間(王上二5-6)。

最終由一位智慧婦人勸服約押，不攻佔破壞示巴藏身的大城(19b)，城裏的人割下示巴的首級，丟給約押後，整場內亂就此得而平息(15-22)。

**思想：** 大衛生平中曾有三位婦人的說話扭轉了他的人生及他的國運。第一位是亞比該平息大衛的怒氣，阻止了他殺害拿八(撒下二十五24-31)；第二位是提歌亞的婦人用計勸大衛讓押沙龍歸回(撒下十四4-23)；最後一位是這段敘事的智慧婦人。你可否數算上帝藉著某一兩個人或事，扭轉了你的人生？現在就為這些人或事向上帝感恩。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一日

## 毀約與守約

靈修經文：撒下 21:1-6（參 21:1-22）

### 釋經：

撒母耳記下的敘事，按事件發展應該在第二十章便結束，然後是列王紀上一章接續王國的歷史。二十一至二十四章屬於附件部份，這四章的每一段敘事都有它的神學信息及對應撒母耳記上下全書的內容。學者指出這四章呈現一種扇形結構：

- A. 掃羅犯的罪和解救方法 (21: 1-14)
- B. 大衛的將領 (21:15-22)
- C. 大衛的感恩詩歌 (22: 1-51)
- C' 大衛末了的話 (23: 1-7)
- B' 大衛的將領 (23: 8-39)
- A' 大衛犯的罪和解救方法 (24: 1-25)

二十一章 1 至 14 節這段敘事對應撒母耳記上第十五章至撒母耳記下第四章的內容；這段敘事指出大衛才是以色列合法的王，及掃羅家的敗落跟大衛全無關係。示每曾說大衛流了掃羅家的血、篡奪王位，這指控並沒有事實根據（撒下 16 8）。掃羅的敗落及子孫滅絕是他自己的惡行招致的，他其中一件違背耶和華的事，就是毀了約書亞跟基遍人立下的誓言（書 20），去消滅基遍人。這惡行成了三年饑荒的主因。要繼續看下去，我們先要處理下列兩個難題。

米甲 (Michal) 與米拉 (Merah)：基遍人要求掃羅的兩個兒子和五個孫兒被處死作為毀約的補償 (6 節)。這五個孫兒究竟是掃羅的女兒米甲抑或是米拉生的呢 (8 節)？除《英皇欽訂本》(KJV) 及《英皇修訂本》(NKJ) 外，絕大多數譯本

都根據馬索拉抄本，採納米拉的翻譯；《和合本》則譯作「米甲的姐姐」（即米拉）。基於米拉是嫁給亞得列（撒下十八 19），及米甲「直到死的那日沒有孩子」（撒下六 23b），那就應該是米拉的五個兒子。

集體受罰與個人懲治：掃羅犯罪株連兒女們承受刑責，這或許使我們有點困惑。舊約指出耶和華說：「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懲罰人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出二十五 5；三十四 7；參民十四 18）；但舊約亦有集體受罰的案例，如大坍、亞比蘭及可拉的罪禍及子孫（民十六 27、32）。大衛犯罪造成刀劍不離他的家，陸續死去四個兒子又是另一明證（撒下十二 14-15；十三 28-29；王上二 25）；但另一方面，律法也指出個人要承擔自己的刑責。申命記二十四章 16 節說：「不可因兒子處死父親，也不可因父親處死兒子；各人要因自己的罪被處死。」（王下十四 6；結十八章）兩者有表面上的矛盾，但重點是要看事件的處境來判斷。

現在讓我們留意掃羅毀約與大衛守約的分別。

掃羅的罪及後果：大衛年間發生了三年饑荒，耶和華親自對大衛說出原是「掃羅和他家犯了流人血之罪，因為他殺死了基遍人。」（1b 節）這裏只有一節經文指出饑荒的原因，並且是大衛從上帝那裏私下得來的啟示。這會否是大衛捏造，為自己洗脫罪名的藉口？首先，我們看到敘事者在整本撒母耳記上下常用「耶和華對…說」（撒上三 11；八 7、22；十 22；十六 1、2、7、12；二十三 2、11；撒下二 1；五 19）；再且，掃羅一貫嫉妒忌才的心和熱血兇殘的性格，如不惜一切要追殺大衛（撒上十九 1、15）、殺害幫助大衛的耶和華的祭司（撒上二十二 17-18），甚至也因親兒約拿單為大衛辯護而擲槍刺他（撒上二十 30-33）等。凡此種種，掃羅應是導致這三年饑荒的主因。

大衛的補救和守信：大衛知道問題所在，上帝的公義要得到彰顯就必需給予基遍人合理的補償。敘事者對大衛滿足基遍人的要求是否合乎上帝心意並沒有任何評論，反而，在整件事的過程中凸顯大衛信守承諾。這包括他因與約拿單的盟約，顧惜約拿單的兒子米非·波設(7 節)；此外，他憐恤米斯巴，不讓她因兒子的屍體而持久受到日曬雨淋，更將掃羅和約拿單的骸骨搬回，葬在掃羅父親基士的墳墓裏。因為屍體不得安葬是古近東傳統裏極大的恥辱(撒十七 44、46；耶十六 4)。

14 節說：「此後上帝垂聽了為那地的祈求。」這句話極有可能是耶和華對大衛恰當處理屍首一事的回應。

### 思想：

一人犯罪一人當，但其禍患及後果也會延及子孫。這對我們有何提醒？

承諾是一樁嚴肅的事，掃羅的毀約和大衛的信守承諾對我們又有何提醒？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二日

## 將士名人榜

靈修經文：撒下 21:15-17; 23:8-13

(參 21:15-22; 23:8-39)

### 釋經：

敘事者分別用兩段經文(二十一 15-22; 二十三 8-39)記錄了大衛的將領；前段重點放在將領戰勝以色列的頭號敵人非利士人，後段較詳細記錄大衛的軍事領袖及所成就的事。這兩段將士名人榜正對應和補充撒母耳記下五至十章的敘事，形容大衛軍事上的戰績。未詳細分析兩個將士名人榜前，我們先要處理兩個難題：

誰殺死歌利亞：撒母耳記上十七章指出是大衛殺死迦特人歌利亞，這裏說是「伯利恆人雅雷的兒子伊勒哈難殺了迦特人歌利亞」(二十一 19b)。學者有不同的解釋，當中較為合理和較小困難的是古卷殘缺，漏了「歌利亞的兄弟拉哈米」這幾個字。這是基於歷代志上二十章 5a 節「睚珥的兒子伊勒哈難殺了迦特人歌利亞的兄弟拉哈米」得來的結論。簡言之，大衛殺死歌利亞，伊勒哈難殺死歌利亞的兄弟拉哈米。

勇士的數目：二十三章 24a 節說是三十個勇士，而在結尾時說共三十七人(39b 節)。這差異可能是當中同一個人而有兩個不同的名字，這是希伯來文拼寫的變化引致(代上十一章)。但更合理的是這名單是記載大衛為王不同階段的將士，例如亞撒黑在大衛作猶大王不久就被殺(二 23)，烏利亞更在大衛成為全以色列王後不久就被陷害而死(十一 17)。因此，將士名單在不同階段會出現不同的數目。

現在詳細分析這兩個將士名單對我們有甚麼啟迪。

第一段的將士名單提到四位人物(亞比篩、亞比該、伊勒哈難及約拿單)是勇敢善戰的戰士，他們殺死了長久以來纏繞以色列的敵人非利士人。這些敵人是「巨人族的後裔」(16、18、20、22節)。「巨人族」(raphah)是利乏音人(Rephaim)的統稱；他們是駐在迦南地沿岸的強悍戰士。敘事者形容「大衛帶領僕人下去，與非利士人交戰，大衛疲乏了」(15b節)。身強力壯、勇武善戰的大衛也有一朝體弱疲乏，因此，這些將領要求大衛不可與他們一同出戰，免得以色列的燈熄滅(17b節)。大衛不同的人生階段擔任不同的角色：年青力壯仍可帶軍走向前線，年紀漸長就要退居後方指揮軍隊。

第二段的將士名單分成三部份：第一部份(8-12節)記述三位勇士——約設巴設、以利亞撒及沙瑪的政績；第二部份(18-39節)記載三十個勇士，而第三部份(13-17節)在前兩部的中間描述了三忠於大衛的勇士冒著性命危險去伯利恆取水給大衛，以及大衛如何珍重他們的濃情厚意。

當三位勇士冒險到伯利恆取水，大衛認為自己受之有愧。因為上帝才是那位當受這樣犧牲的對象。16節說：「他(大衛)卻不肯喝，將水澆在耶和華面前」的動作使人想起獻給耶和華作為奉獻的行為(利十七 10-13)。此外，大衛的名字在第八節中出現後，就沒有在名單中再現了。這樣的記述與古代近東國家一切的功績都歸於皇帝的作法剛好相反。因為大衛的角色只是以色列國的帶領者，將領們擺上的一切是功不可沒的。還有，最終的勝利是屬於耶和華的，正如敘事者指出是「耶和華大獲全勝」(10b、12b)。

### 思想：

1. 大衛需要忠心的將領協助他打仗及治理國家；我們也在天國擴展上互相配搭完成天國大業。
2. 有云：「屬靈工作是百份百人的工作，也是百份百上帝的作為。」你對這句話有何回應？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三日

## 大衛之歌

靈修經文：撒下 22:1-4（參 23:1-7；詩 18 篇）

### 釋經：

大衛之歌(二十二 1-51)和末了的話(二十三 1-7)正處於附件(二十一至二十四章)的中間，凸顯撒母耳記上下的主題信息，就是上帝膏立大衛治理以色列國，以及祂跟大衛所立的約是永恆不變的。

大衛之歌與詩篇第十八篇君王感恩之詩的內容差不多完全相同。學者認為詩篇十八篇是用在禮儀的場合(liturgical)，敘事者將這詩放在撒母耳記的末段，目的是為大衛的生平作一個神學(theological summary)總結。這首歌與哈拿之歌的主題相仿：兩者同用「角」作象徵(2 節；撒上二 2)，強調耶和華的拯救(3 節；撒上二 1-2)，及耶和華的受膏者等(51 節；撒上二 10)。這兩首詩正好成為撒母耳記上下全卷書的首尾呼應(inclusio)，表明耶和華才是那位真正的拯救者和保護者，祂是我們惟一感恩讚頌的對象。大衛三次表明是耶和華救他脫離掃羅之手(1 節)、救他脫離強敵(18 節)，及救他脫離百姓的紛爭。這一切全因上帝直接介入(44 節)。

這首歌將大衛如何靠主脫離仇敵，及得勝的生命歷程表達得淋漓盡致。大衛在他人生的末段，剛好經歷押沙龍英年早逝的悲傷、三年饑荒的困苦，及與非利士敵人爭戰帶來身心極度疲乏，面臨崩潰之時，仰望那位一生帶領他的上帝。這首詩簡述了有關上帝幾方面的真理：

1. 祂是拯救者(1-20 節)：大衛用巖石、山寨、磐石、盾牌、角、碉堡和避難所(2-3 節)的隱喻形容上帝的拯救與保守。「巖石」(*sela*) (2 節)與「磐石」(*šûr*) (3 節)不同；後者是指相對難以接近的懸崖岩石，為被追捕

者提供了安全保障。《思高譯本》用「野山羊巖」表達其險峻。大衛受掃羅追殺時，上帝是他的磐石與避難所。哈拿之歌同樣用這隱喻表達上帝的保守(撒上二2)。此外，古近東用野獸的「角」象徵力量和權能。上帝是那大有能力的主。

2. 祂是公義者(21-28 節)：大衛說：「耶和華必按我的公義報答我，按我手中的清潔賞賜我。」(21 節)上帝是那位賞善罰惡的主；祂以慈愛對待慈愛的人，以完善對待完全的人(26 節)。大衛稱自己在上帝面前作了完全的人，也持守自己遠離罪惡(24)。因此，他期望上帝以公平公義對待他。大衛曾犯罪跌倒，怎會是清白之身？這裏應從這首歌的背景，即「脫離掃羅之手」(1 節)來了解大衛宣稱自己的清白。他有兩次機會可暗殺掃羅(撒上二十四 4-6; 二十六 29)，但他不敢肆意殺害耶和華的受膏者。大衛在這事上稱自己沒有得罪掃羅(撒上二十四 11)，掃羅亦指出大衛比他公義，以善待他(撒上二十四 17)。
3. 祂是賜力量的主(29-46 節)：耶和華是大衛腳前的燈，照亮他的黑暗，讓他知道他的問題，亦引領他前面的每一步，耶和華更賜下力量使他勝過敵人(44 節)。大衛曾與擁戴掃羅的便雅憫支派對壘(二 8-三 1)，與押沙龍和他的支持者對抗(撒下十五至十八章)，及與示巴(撒下二十章)對質，都得到上帝賜下的力量得勝。大衛用「跳過的牆」(30 節)形容自己如虎添翼般飛越敵人的保壘，衝入敵軍的陣地。
4. 祂是我們的盼望(47-51 節)：大衛經歷人生的起伏，並沒有使他苦澀或怨恨。他知道一切盼望在乎公平慈愛的上帝。上帝的慈愛永不離開他和他的子民；上帝跟他立的約永不動搖，因他是上帝所膏立，要帶領上帝的子民。大衛雖然有軟弱，但盼望在於那不變的主。耶和華的受膏者大衛(51 節、十九 21)，正指向終極應

驗的受膏者、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太一 6-16)，祂才是我們最終的盼望。

**思想：** 你有在危難時經歷上帝的拯救保守嗎？你有在受屈時經歷祂公平的介入嗎？你有在疲倦灰心時經歷祂所賜的力量嗎？你有在絕望困境中仍因祂的信實而燃生盼望，繼續走前路的經歷嗎？試回想及重溫上帝怎樣幫助你的一個刻骨銘心的經歷，然後用感恩讚美的禱告回應祂。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四日

## 寧願落在上帝的手裏

靈修經文：撒下 24:1-4、8-10、14

(參 24:1-25；代上 21:1-22:2)

### 釋經：

掃羅毀約帶來饑荒的懲罰(二十一 1-14)與大衛數點人數帶來瘟疫的懲罰(二十四 1-25)彼此對應。兩者相同之處有：犯罪使上帝不悅，但大衛祈求使懲罰停止；前者是掃羅家犯罪(二十一 1)，後者是大衛家犯罪(二十四 17)。兩個敘事均以「上帝垂聽了為那地的祈求」(二十一 14；二十四 25)作結。不同之處，也是最重要的是掃羅沒有悔改，而大衛卻迅速認罪悔改，並且為耶和華建造祭壇。

歷代志上二十一章的記載有助全面了解這段敘事，讓我們先處理下面幾個問題：

上帝為何發怒？1a 節說：「耶和華的怒氣又向以色列發作」

經文沒有清楚指出上帝發怒的原因；上帝曾因烏撒冒犯約櫃發怒擊殺他(撒下六 7)；上帝向以色列民發怒多與犯罪有關(出三十二 10；民十一 33；二十五 3；三十二 13)。但這裏卻沒有指出以色列人犯了甚麼罪得罪了耶和華。

上帝為何激動大衛進行調查？1b 節說：「激起大衛來對付他們，說：『去，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上帝為何激發大衛數點人數，隨後又要懲罰大衛和以色列民？上帝有時因子民或先知頑梗悖逆、屢勸不改，就任憑他們，甚至差派謊言的靈進入、激發他們犯罪，招致更嚴重的懲罰(耶四 10；王上二十二 21-23)。巴蘭因貪愛不義的工錢，屢勸不改(民二十四、二十五章；彼後二 15)，及掃羅執迷不誤是最佳的例證(撒下十八 10；十九 9-10)。歷代志上補充指

出是「撒但(即：『敵對者』的意思)起來要害以色列人；他激動了大衛去統計以色列人」(二十一 1)《呂》。保羅指出末日上帝會欺騙冥頑不靈的罪人去相信撒但的謊言，走向自我毀滅之途(帖後二 9-12)。另外，雅各說：「上帝是不被惡誘惑的，他也不誘惑人。」(一 13b)簡言之，撒但或地上的敵對者才是那始作俑者，在上帝容許下激起大衛數點人數。

調查為何是罪呢？上帝也曾吩咐摩西數點人數(出三十 11-12；民一 1-2)，故數點人數本身應沒有問題。有學者認為是大衛沒有按照規矩，要為被數點的人付半舍客勒作贖罪銀(出三十 13)。但這次的數點顯然跟報稅無關，是計算軍事力量而已(2、9 節)。這次數點剛好在大衛的將領敘事之後(二十三 8-39)，既用了九個月二十天去數點(8 節)，也應是在太平盛世、無急切需要數點之時。再且，約押回應說：「我主為何吩咐行這事，為何使以色列陷入罪裏呢？」(代上 21:3b)就更可合理推測大衛的行為更像古近東的君王，忘記了自己只是耶和華委派在地上的君王，他最終的依靠並非軍事勢力，而是耶和華自己(撒下十四 6b；十七 47)。

數目差異：撒母耳記說：「以色列拿刀的勇士有八十萬；猶大有五十萬人」(9b 節)；歷代志上指「全以色列拿刀的有一百一十萬人；猶大拿刀的有四十七萬人」(二十一 5b)。有學者指出歷代志的「全以色列」(即十二支派)，而撒母耳記下是「以色列」，即單指北國，故數目不同。關乎猶大的數目不同或許與抄本不同所致。至於饑荒的年數，撒母耳記反映史詩寫作風格，用完整的「七」(撒下二十四 13b)，而歷代志的「三」年乃是實際的年數(代上二十一 12)。

這段敘事雖有點困難，但有兩點是值得留意的。首先是上帝的慈愛，祂在大衛未回覆前，就選擇了較短的三天疫情（15節）；其次，祂更在第一天完結前就改變心意停止降災（16節）；再且，大衛自知得罪了上帝，就心中自責、立刻認罪悔改（10節）。他寧願落在上帝手中，因深知上帝會以公義公平懲罰祂的子民（14節）。大衛在困境中仍顧念體恤他的子民，寧願自己和自己的家承擔責任，他更願意付代價買亞勞拿的禾場為耶和華建築壇獻祭，這禾場正是所羅門王建殿的地點（代上二十一至二十二章）。

### 思想：

上帝選立大衛為治理以色列的君王，大衛並非完美，但他犯罪後願意誠心認罪悔改；上帝沒有違背祂與大衛立的約（撒下七章），大衛悔改回頭，上帝仍然使用他。這對我們有何安慰？

撒母耳記的敘事以一位不孕的婦人哈拿向神求子（撒上一11）及到示羅耶和華的殿敬拜（一24）開始，而現在則以一位以色列的王求上帝憐憫（撒下二十四17）及在耶路撒冷的禾場上築壇獻祭（二十四25）結束。祈求的高峰是屈膝敬拜。這對我們的祈禱生活有何啟迪？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五日

## 將臨—燃點希望的燭光

靈修經文：太 24:36-39

### 釋經：

三卷對觀福音（即馬太、馬可和路加福音）都有記載耶穌對於末日的教導，而傳統上都會在每年將臨期的第一主日讀出。這些經文對於現代人來說可能是艱深的，因為我們只想即時知道有關「那日子，那時辰」（經文多次重複）究竟何時要來臨？雖然明明知道，要面對審判的主的日子可能會突然降臨，還是不可能憑藉人的推算找到快快解決（quick fix）生命問題的方案。

在教會年新的一年之始，馬太福音的經文（將臨期甲年第一主日的福音經課）提醒我們要做好準備，並期待主隨時的出現。就像在洪水來臨之前（38節），人們不敬畏上帝，做的每一件事都只是為了自己的肉體，他們吃喝，只是為了滿足身體的慾望，而不是為了歸榮耀給上主。當世界的終局臨近時，就像「挪亞的日子」一樣：洪水毀滅了地上每一種生物，只有在方舟裏的才能逃生；同樣，當「人子來臨」的時候（39節），只有在基督的教會裏的人，才會得救。就如馬丁路德所撰的水禮禮文指出，惟獨基督是那能使我們安全且乾爽地走過紅海的，而基督的教會也就是在洪水中使挪亞和他一家得著拯救的那方舟。

「將臨」一詞的拉丁文（Adventus）是來臨或駕臨的意思，對於基督徒，指的是主耶穌基督榮耀再來之日（the Lord's day），要帶來審判與拯救。將臨期的花環與四支將臨期的蠟燭，圍繞中間白色的聖誕燭光，在燃點燭光時會唱《以馬內利來臨歌》或其他將臨期有關彌賽亞的聖頌。按一些教會傳統，會按所讀的經課的主題和人物，為每支蠟燭賦予特定的象徵意義：

- 1) 先知之燭光，象徵希望（Hope）
- 2) 伯利恆之燭光，象徵信心（Faith）
- 3) 牧羊人之燭光，象徵喜樂（Joy，第三主日以粉紅色的蠟燭代表）
- 4) 天使之燭光，象徵平安（Peace）
- 5) 基督之燭光，象徵愛（Love，聖誕主日，以白色或金色的蠟燭代表）

「希望」是將臨期的第一個主題。新約聖經中「希望」的字根來自「信心」，可見信心是希望的內容，而喜樂、平安與愛則是「盼望」主再來時應有的具體表達。在未來的這五個禮拜，求聖靈光照我們，思考這五個關乎信仰生命的主題。

**思想：** 面對人生中的悲歡離合，以及越發頻密的天災人禍，會否也被一種宿命觀所影響，令我們感到厭倦，只想躺平？休息過後，可有希望重新上路？面對生命中現實與理想的落差，求主賜下屬天的智慧，步步指引我們走這屬天的路程。

上天聖智（O Sapientia），來臨，來臨，  
統治萬物，協和萬民，  
顯示智慧指引路程，  
領導群生步步遵循。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普天頌讚新修訂版，139）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廿六日

## 警醒預備 盼望主來臨

靈修經文：太 24:40-44

### 釋經：

接續將臨期第一主日馬太福音廿四章論及終末的經文，40-43 節以三個情境作為比喻，提醒我們要警醒，因為主耶穌基督必快來！

細看經文，當審判之日來的時候，「被接去」的人是被拯救，還是被搶走接受審判？「被撇下」的人將如何？根據馬太福音耶穌出生的敘述中，動詞「接去」（*παραλαμβάνω*）使用了四次（參太 2:13-14, 20-21）來表示將嬰孩耶穌帶到安全的地方。在上文的「挪亞的日子」中（太 24:37），那些被帶進方舟的人得救，但那些留下來的人卻滅亡了。因此，「被接去」（*παραλαμβάνεται*）是指從危險中被救贖；而且這個動詞，在馬太福音也經常與「起來」（*ἐγερθείς*）這個詞彙連著使用，表達「回復生命」、「復活」，或使死人「醒過來」的意思。

馬太福音的作者及對象是初期教會的猶太基督徒。他們面對很多現實的困難，外在的逼迫與內心的掙扎，讓「作為基督徒」本身成為了一個很艱難的決定。這班門徒雖已一路跟隨耶穌到橄欖山，聽祂的教導，仍然禁不住暗中前來問耶穌：「甚麼時候會有這些事呢？你的降臨和這世代的終結，有甚麼預兆呢？」（太 24:3）

耶穌明明的說：「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了。」，早期教父俄利根就這段經文有很深刻的教導：人如果按著福音的教導來生活，就不會嘗試找出哪一天是歷史的終局。相反，正因為知道自己隨時都會死，而死亡就是

我們每個人的末日，因此會儘量隨時警醒。在這將臨期，願聖靈幫助我們能「醒過來」，盼望基督的救恩完全實現。

**思想：** 來到新一個教會年的開始（三年的經課循環，始於甲年馬太福音），不知道我們對於自己與周遭的世界有什麼期望？但願主的大能幫助我們，按著福音的教導生活，警醒等候主再來，願主親自接我們到父家去。

全能上主（O Adonai），懇求降臨，  
祢昔曉喻以色列民，  
光輝炎炎神聖威榮，  
西乃山上宣告誠命。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普天頌讚新修訂版，139）

**我的禱告：** \_\_\_\_\_

---

**為教會禱告：** \_\_\_\_\_

---

十一月廿七日

## 行走在光明中的希望

靈修經文：賽 2:1-5

### 釋經：

我們習慣於「聽」上主的話，也經常呼籲他者與我們一起聽；但先知以賽亞卻是以戲劇性的方式「看見道」(seeing the word)。「看見道」對我們許多人來說，是一個新的視角。在將臨期的第一主日，第一段舊約的經課是來自先知以賽亞宣告對於將來的希望。以賽亞書 2:1-4 的同一段經文也出現在彌迦書 4:1-3，證明這是當時以色列民所熟悉的先知傳統。

上主的話語總是以律法和福音的形式出現。這裏的律法不是在勸誡中，而是在戰亂中宣告：和平必實現，民與民的爭戰將停止。「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攻擊的武器要變為耕作和收割的工具。這份要建立和平的希望，與現實的處境完全不符。仇敵正在準備戰爭，但上帝的旨意是和平，上主的子民被呼召與祂一起做修復和醫治的工作。每一代人，特別是在流散中的以色列人，都需要得到保證：世界的力量，並不能決定未來。無論權力似乎在當下何處，總有一天，上帝公義的國度將會來臨，讓全人類看到 (2b-3a 節)。

在將臨期，我們看到耶穌降生到一個需要光的世界 (5 節)。「希望」作為動詞，在希伯來文聖經中其中一個常常使用的字，和合本聖經譯作「仰望」(יָחַל; yāḥal)，原文的意思是「等待中」，或具有使人產生希望的效果。可以說，這份希望是基於對上帝的信賴，而上主也同時為在祂裏面有這份「盼望」的人施行慈愛 (參詩 33:18, 22; 130:7)，並以祂的同在使人能克服絕望 (參詩 42:5, 11; 43:5)。先知的眼目專注的是上主，而不僅僅是現實情況。願我們也

能在上主的光明中行走，彷彿「看到道」就是這樣活現在眼前。

**思想：** 道成肉身的基督甘願自限在時空中，為的是救贖我們，並願意接納我們成為他的朋友。同樣，我們能否也騰出空間，彼此接納，看見「道在我們中間」？

耶西之杖 (O Radix Jesse)，懇求降臨，  
撒但手中釋放子民；  
地獄深處，拯救子民，  
使眾得勝死亡之墳。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必定降臨。  
(生命聖詩，106)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八日

## 主耶穌啊，我願你來！

靈修經文：啟 22:12-14;16-17

### 釋經：

《聖靈之歌》(A Song of the Spirit) 是《公禱書》(Common Worship) 中一首指定為將臨期所頌唱的頌歌 (Canticle)。這首出自全本聖經最後一章—《啟示錄》的頌歌，其實是聖靈和「新娘」—即是基督新婦—教會，對於基督的邀請，共同頌唱的歌。

論及終末「啟示」文學 (apocalyptic) 這個字的字根，就是去發現 (discover) 和揭開 (unveil) 的意思。上主的聖言要展示我們萬物的真相與結局，願我們敞開心房讓聖靈光照、感動與回應。

這首聖靈與教會合唱的歌，基本上只有一個字：「來！」(Ἔρχου) 文法上是屬於命令語氣，而「來」的意思是指從一點到另一點的移動，焦點在於「走近」，而「走近」的意思是從敘述者的角度而定的。從列祖和眾先知起，都是彌賽亞的見證人 (16 節)，祂顧念他的百姓和向大衛所立的約。第 14 節應許「可得權柄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讓我們聯想起福音書中，耶穌說祂是羊的門，而且那從門進去的，才是羊的牧人 (參約十 2)。

根據傳統，這首《聖靈之歌》共分開七次的啟應，每次都是關於耶穌基督的身份和重要的事，並以 20 節作為回應的重句。領唱者或詩班會唱：「是的，我必快來！」，全會眾則回應：「阿們！主耶穌啊，我願你來！」，這與我們所頌唱有關彌賽亞《以馬內利，懇求來臨》(拉丁文 Veni 即是「來！」的意思) 七節的詩歌，有異曲同工之效。願我們的心靈也同樣懷著這樣的渴望，渴慕主基督的靠近，藉聖

靈今天就「來！」要充滿我們，給我們生命的水喝(17節)。

在將臨期的經文、唱詩與燃點燭光的儀節，都是幫助我們的心靈，更走近這位要來接我們的主，並盼望著這位為我們創始成終的基督。將臨期的花環象徵「日期已滿」時基督會來臨，圓形也象徵上主的永恆與無始無終；長青綠葉所編成的樹枝象徵希望、生機與上主之永恆不變。越來越亮的燭光，則象徵基督的誕生成為了世界的真光，讓我們能因此分享祂永恆的生命。願我們每天更緊緊的跟隨主，也為主作見證。

**思想：** 面對人生中的苦難，你的指望在乎誰？基督是「大衛之鑰」。我們盼望基督榮耀再臨時，為我們打開天門；同時也為以色列人能早日歸向主禱告。

大衛之鑰 (O Clavis David)，懇求降臨，  
為我眾人大開天門；  
鋪平我眾登天路程，  
關閉人間痛苦路徑。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必定降臨。  
(生命聖詩，106)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十一月廿九日

## 如無雲清晨的日出

靈修經文：撒下 23:1-7 節

### 釋經：

雖然他不在這裏，已經復活、升天、坐在父上帝的右邊，但我們確信他必定會再來的！希望就像是清早天未亮之時起來，要爬山去看日出的決心與期許。看太陽從地平線上來那一刻的日出，是鼓舞和安慰人心的，但在這背後，正是要付出清早摸黑上山的代價，否則就看不到太陽從地平線上來那一刻的美景。

撒下廿三章這段經文是「耶和華的靈藉著大衛」說出末了的話。明顯這並不是按時序而寫的，因為這段遺言後，仍記載他晚年的生平。大衛的人生充滿了高低跌宕，甚至多次犯罪，令上帝和人失望，包括在之後撒下廿四章的數點人數，以及在國中有三日的瘟疫，在他向耶和華認罪和獻祭後，疫症才得以止息。

人生如戲，戲如人生；從人生的終結回顧一生，大衛把自己交給上主：「我的一切救恩和我一切所想望的，祂豈不成全嗎？」上主的應許是信實永恆的。大衛臨終時的希望是上主必會按祂所立的約，保守大衛家，按應許讓彌賽亞來臨，「像晨光，如無雲清晨的日出」，在長夜幽暗陰沉中，帶來光明與希望；又如雨後的光輝，降在嫩草地上。

這正是將臨期詩歌《以馬內利來臨歌》第三節對於救主彌賽亞身份的描述：基督就是那清晨日光，藉祂的降臨，要歡慰眾心。配合將臨期的燃點燭光儀節，提醒我們，上主的靈要點燃我們生命中的燈，驅除心中的黑暗與驚惶。願我們透過每天默想一節「以馬內利，來懇求降臨」的詩歌，祈求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今天就來到我們當中，帶來拯救、安慰與醫治。

## 禱告：

拯救的神，求祢拯救我們脫離仇敵，脫離一切恨我們之人的手，求祢記念所立的約，不要掩面不顧我們。祢是我們堅固的磐石，拯救我們的保障！

壓傷的蘆葦祢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祢不會吹滅！

求主包裹受傷的人，親近心碎的人，醫治失落的心靈，叫驚惶的人有從祢而來的平安，面對威嚇的人，有從祢而來的安慰。主，祢是我們黑暗中的亮光和拯救，我們要仰望祢。

清晨日光（O Oriens），懇求降臨，  
藉主降臨歡慰眾心；  
衝破長夜幽暗陰沉，  
帶來光明驅散黑雲。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必定降臨。  
（生命聖詩，106）

我的禱告：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十一月三十日

## 曠野之所望

靈修經文：太 3:1-4 節

### 釋經：

《曠野之歌》是將臨期第二首頌歌，內容是集中於施洗的約翰，是將臨期第二和第三主日的重點（參福音經課）。約翰是基督的見證人，要在曠野作先鋒，希望能「預備主的道，修直他的路」。施洗的約翰與他的追隨者，放下習以為常的想法與安逸，一起離開他們的安舒區，去到猶太的曠野。

信仰是一場冒險之旅。冒險（adventure）一詞，拉丁語（advenire）即「臨近」或「要到達」的意思；某程度上也是可以與將臨（advent）連上關係的；天國的臨近，對於這個人心充斥著罪惡與自私的世界，以及對於我們這血氣之輩來說，也是一場冒險。約翰在曠野中呼喊，傳講使人悔改的信息，這是一個需要甚大勇氣的行動！我們如何才能克服「有誰會聽？」的假設，並將我們的聲音延伸到信仰群體和朋友網絡之外？面對現實的種種困難，我們怎麼才能仍然懷著希望，被激勵堅持去傳好消息？

新約聖經中對於「希望」的理解，是基於對上主的話語及對祂的信。按保羅所說，上主是一切的希望的源頭和對象（羅 15:13）。這與當時希羅文化認為人與生俱來就具有的希望，大相逕庭。為甚麼人們會到曠野聽約翰的宣講及受洗呢？是因為在生活和世界，沒有能滿足心靈所渴求的。將臨期是關乎人心的渴求（yearning），而曠野則是子民遇見上主的地方。為迎接將要來臨的基督，但願我們也為祂預備道路，勇敢作見證，活在「天國近了！」所生的期盼中。

## 思想：

回想我們受水禮歸入基督時，對主的那份初心與信心—無論是生是死，我的身體與靈魂都已屬於我信實的救主耶穌基督。

當我們期待着基督降臨時，我們的內心有否被激動？我們是否相信且盼望著福音要傳到萬邦？求主幫助我們，激勵我們透過基督生命來影響和成就新的生命。阿們。

萬邦之望 (O Rex Gentium)，來臨，來臨，  
團結萬民，一志一心；  
永息兵戈，妒忌，紛爭，  
充滿世界天賜和平。  
歡欣！歡欣！以色列民，  
以馬內利，定要降臨！  
(普天頌讚，93)

我的禱告： \_\_\_\_\_

\_\_\_\_\_

為教會禱告： \_\_\_\_\_

\_\_\_\_\_

## 靈修經文主題一覽

星期	日期	靈修經文主題	已完成
三	1	撒母耳記下 7:8-17(參 7:1-29) 大衛永恆之約	<input type="checkbox"/>
四	2	撒母耳記下 8:1-6(參 8:1-18) 上帝使大衛得勝	<input type="checkbox"/>
五	3	撒母耳記下 9:1-8(參 9:1-13) 信守承諾的大衛	<input type="checkbox"/>
六	4	撒母耳記下 10:1-5(參 10:1-19) 施恩與報恩	<input type="checkbox"/>
日	5	撒母耳記下 11:1-6(參 11:1-27) 一個愚蠢的決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一	6	撒母耳記下 12:1-7a 你就是那人！	<input type="checkbox"/>
二	7	撒母耳記下 12:7b-15a 我得罪耶和華了！	<input type="checkbox"/>
三	8	撒母耳記下 12:15b-20(參 12:15b-31) 種甚麼，收甚麼	<input type="checkbox"/>
四	9	撒母耳記下 13:1-7(參 13:1-18) 加害者與受害者	<input type="checkbox"/>
五	10	撒母耳記下 13:21-27(參 13:19-39) 不稱職的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六	11	撒母耳記下 14:1-4、18-20(參 14:1-20) 覆水難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日	12	撒母耳記下 14:21-23、32-33(參 14:21-33) 沒有見王的面	<input type="checkbox"/>
一	13	撒母耳記下 15:1-6(參 15:1-12) 密謀叛變	<input type="checkbox"/>
二	14	撒母耳記下 15:13-18(參 15:13-16:14) 落荒而逃	<input type="checkbox"/>
三	15	撒母耳記下 16:15-19(參 16:15-17:14) 出謀獻策	<input type="checkbox"/>
四	16	撒母耳記下 17:15-20(參 17:15-29) 大衛脫險	<input type="checkbox"/>

## 靈修經文主題一覽

星期	日期	靈修經文主題	已完成
五	17	撒母耳記下 18:1-5(參 18:1-18) 作繭自縛	<input type="checkbox"/>
六	18	撒下 18:32-33、19:1-8(參 18:19-19:8) 父親的痛	<input type="checkbox"/>
日	19	撒母耳記下 19:9-15(參 19:9-43) 請王回來	<input type="checkbox"/>
一	20	撒母耳記下 20:1-2、15-22(參 20:1-22) 內亂平息	<input type="checkbox"/>
二	21	撒母耳記下 21:1-6(參 21:1-22) 毀約與守約	<input type="checkbox"/>
三	22	撒母耳記下 21:15-17、23:8-13 (參 21:15-22、23:8-39) 將士名人榜	<input type="checkbox"/>
四	23	撒母耳記下 22:1-4(參 23:1-7；詩 18 篇) 大衛之歌	<input type="checkbox"/>
五	24	撒母耳記下 24:1-4、8-10、14 (參 24:1-25；代上 21:1-22:2) 寧願落在上帝的手裏	<input type="checkbox"/>
六	25	馬太福音 24:36-39 將臨—燃點希望的燭光	<input type="checkbox"/>
日	26	馬太福音 24:40-44 警醒預備 盼望主來臨	<input type="checkbox"/>
一	27	以賽亞書 2:1-5 行走在光明中的希望	<input type="checkbox"/>
二	28	啟示錄 22:12-14、16-17 主耶穌啊，我願你來！	<input type="checkbox"/>
三	29	撒母耳記下 23:1-7 如無雲清晨的日出	<input type="checkbox"/>
四	30	馬太福音 3:1-4 曠野之所望	<input type="checkbox"/>

## 「2023 靈修運動」

本堂今年主題為「生命的主，服侍生命」，讓我們一同邁向這個目標。為幫助弟兄姊妹養成良好的祈禱和讀經習慣，本堂特別編制了每日靈修讀經月刊。當中包括每日靈修資料、讀經指引、讀經進度表及每天禱文。惟盼各弟兄姊妹善用這些材料，每日與主同行，在真道上打穩根基，建立生命。

請弟兄姊妹登記每月靈修次數，累積次數最多者，可得紀念品乙份作為鼓勵。

-----

### 「2023 年 11 月靈修運動」回條

姓 名：\_\_\_\_\_

所屬團契：\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靈修次數(整月)：\_\_\_\_\_

交回日期：\_\_\_\_\_

填妥後，請於 2023 年 12 月第一個主日交回收集箱

# ADVENT

## 將臨節



靈修

讀經月刊

基督教宣道會華基堂

香港田灣石排灣道49號